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 机构设置及职责工作任务情况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花乡街道办事处”）是区政府的派出机关。依据党内法规和法律、规章，及上级党委、政府授权，代表区委、区政府对辖区党的建设、公共服务、城市管理、社会治理等行使综合管理职能，全面负责辖区地区性、社会性、群众性工作的统筹协调。

1. 组织实施辖区与居（村）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公共服务工作，落实卫生健康、养老助残、社会救助、住房保障、就业创业、文化教育、体育事业和法律服务等领域的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

2. 组织实施辖区环境保护、秩序治理、街区更新、物业管理监督、应急管理等城市管理工作，营造辖区良好发展环境。

3. 组织实施辖区平安建设工作，预防、排查、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4. 组织动员辖区单位和各类社会组织参与基层治理工作，统筹辖区资源，实现共建共治共享。

5. 推进社区（村）发展建设，指导居（村）民委员会工

作，支持和促进居（村）民依法自治，完善社区（村）服务功能，提升社区（村）治理水平。

6. 做好国防教育和兵役等工作。

7. 法律、法规、规章及市、区人民政府作出的决定、命令规定的其他职责。

花乡街道办事处设下列内设机构：

1. 综合办公室。负责花乡街道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工作；承担信息、建议议案提案办理、保密、政府信息公开等工作；承担机关重要事项的组织协调和督查工作；负责机关及所属单位安全保卫、应急值守、后勤服务、财务管理工作；承担 12345 市民服务热线等交办事件的统一接收、按责转办、督办落实、统一答复工作。

2. 党群工作办公室（人大工作委员会办公室）。负责统筹推进党的建设，宣传和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市委、区委的决议；负责党内监督，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加强作风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负责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支持街道纪检监察机构对违纪违法的党员和监察对象进行调查，按权限研究决定党员和监察对象处分事项；参与党的地方组织选举工作；对下级党组织的成立或撤销作出决定，调动或指派下级党组织负责人，配强社区（村）党组织书记、专职副书记和专职党务工作者；深化党建引领“街乡吹哨、部门报到”改革，推动形成党建引领

领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负责创新城乡基层党建工作机制，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负责花乡街道机关及所属单位的干部人事、机构编制等工作；对政府职能部门派出机构领导人员的任免和考核奖惩提出意见；负责综合执法派驻人员日常管理考核，统筹编制外各类人员的管理；负责党员教育、管理、监督和服务工作；负责离退休干部管理工作；负责意识形态工作；负责街道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统筹开展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协助做好“扫黄打非”相关工作；负责统一战线工作；做好辖区内人大代表及政协委员联络服务工作，推进街道协商民主建设；负责辖区内企事业单位组建工会、发展会员工作，指导基层工会加强组织建设；负责推动团的基层组织建设；负责妇女权益保障工作和社区妇女组织建设。

3. 平安建设办公室（司法所）。维护辖区社会稳定，在重大会议、重大活动期间及其他重要时期保障辖区公共安全；加强街道综治中心工作平台建设，检查、推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各项措施的落实；加强群防群治组织建设，组织协调辖区内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协助开展流动人口及出租房屋的综合管理；贯彻国家总体安全观，动员、组织辖区内人员防范、制止间谍行为和其他危害国家安全的行为；协助、配合有关部门开展反恐怖主义工作；健全完善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处理信访请求，办理信访事项，协调、督促检查信访请求的处理和信访事项办理意见的落实；负责社区戒毒、

社区康复工作；根据需要设立人民调解委员会，调解民间纠纷；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和公民道德教育；组织开展刑满释放人员的安置帮教和社区矫正工作；组织开展基层法律服务和法律援助工作；承担行政规范性文件审查、行政执法监督指导、行政应诉、行政复议等相关法制工作；负责征兵、民兵工作；负责人民防空、防震减灾、消防安全、防汛抗洪、交通安全、地下空间治理工作；负责突发事件应对及应急管理工作；协助做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防邪教组织的滋生和蔓延；落实安全生产“党政同责”；协助做好烟花爆竹的安全管理工作。

4. 城乡管理办公室。配合规划自然资源部门做好城乡规划管理的有关工作；负责控制违法建设工作；协助开展疏解整治促提升专项行动；开展无证无照经营、食品安全日常管理和“开墙打洞”违法行为的信息报告、协助执法和宣传教育工作，组织协调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做好执法工作；承担“河长制”具体工作；建立“街长”“巷长”制，创建文明示范街巷；协助开展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工作；负责市容环境卫生管理、生活垃圾管理、节水、园林绿化工作；落实门前三包责任制，组织开展小广告清除与市容保洁工作，组织群众做好扫雪铲冰工作；负责城市照明的建设、运行和监督管理工作，参与检查地下管线保护工作；配合做好供热采暖管理工作；负责统筹机动车停车管理和非机动车管理工作；按规定配合相关部门利用居住区业主共有场地设置临时停车

场；协同建设主管部门监督施工单位依法施工；组织实施辖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综合协调城市服务管理网格工作；做好农业、林业、水务、畜牧产业等相关工作以及指导监督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农村集体资产管理工作的。

5. 社区建设办公室（统计所）。负责对居（村）民委员会的工作给予指导、支持和帮助；指导社区服务站工作；管理居民委员会工作经费、工作用房和居民公益性服务设施；负责社区（村）干部日常管理、考核培训工作；负责培育、指导、监督社区社会组织；组织、协调、指导辖区业主大会成立和业主委员会选举换届、物业管理委员会组建；指导、监督业主大会、业主委员会、物业管理委员会依法履行职责；统筹协调、监督管理辖区内物业管理活动；组织社区服务志愿者队伍；组织收集社区（村）居民和辖区单位的需求、诉求并向区政府反映；依法承担培养、教育和保护未成年人的共同责任，组织开展家庭暴力预防工作；组织协调学前教育和义务教育工作；支持和协调辖区社区（村）科普活动；协助开展基层综合性公共文化设施建设；统筹全民健身工作，参与建立综合性健身社会组织；组织实施辖区相关专业统计调查和各种普查、专项调查工作；协助做好动物防疫工作。

6. 民生保障办公室。落实国家和北京市有关就业援助的政策和措施，组织开展基层就业援助服务工作；开展城乡就业失业管理工作；建立健全街道协调劳动关系三方机制，加强专业性劳动人事争议调解工作；负责城乡居民社会保障、

社会救助、见义勇为等相关工作；依法协助开展自然灾害救助工作；具体组织实施居家养老服务工作；承担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综合协调社区（村）卫生服务工作；负责计划生育相关工作；组织开展精神障碍的预防、康复及帮助工作；组织开展爱国卫生运动；负责除四害工作，做好控制吸烟工作；组织开展群众性卫生活动；负责残疾人权益保障工作；配合做好辖区流浪乞讨人员的管理和救助工作；依法履行拥军优属的职责；负责收集、统计因自然灾害死亡、失踪人员的数据和信息；负责保障性住房的审核、复核、分配及房屋使用监督管理等工作；协助做好基本便民商业服务在城市社区全覆盖工作；负责政务服务管理工作；配合民政部门与毗邻的街镇共同管理行政区域界线。

7. 纪工委（监察组）按照有关规定设置。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花乡街道办事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是结合部门职能、2023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相关政策等内容进行设置的，围绕整体绩效目标情况，花乡街道办事处分四个方面对整体绩效情况进行了分项设置，分别为：

1. 负责公共安全管理组织协调工作；通过开展辖区安全维稳工作，做好综合治理、重点安保、重点区域、突发应急等方面工作，提升辖区群众的安全感及安全防范意识；保障辖区不发生涉恐维稳等事件，维护辖区稳定。

2. 通过开展法律政策宣传、城乡管理整治、接诉即办等，

强化城乡综合管理，推动城乡管理工作更加科学化、规范化和标准化，提升辖区居民的归属感、幸福感。

3. 通过开展民生、养老、助残、计生、拥军、卫生等各项社会事务管理工作，构筑基层治理体系，更好地服务辖区居民，提升居民的归属感、幸福感。加强住房保障体系管理建设，贯彻落实保障住房的方针和政策。创建便民服务圈，积极为广大居民营造更宜居的生活环境，科学谋划实施方案。

4. 统筹做好辖区党建、组织人事、精神文明建设、统战、人大、政协、工会、共青团、妇联工作，为街道提供后勤保障，推动街道工作开展，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二、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全年预算数 29,768.7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数 7,030.03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数 22,738.70 万元，其他支出预算数 0.00 万元。资金总体支出 29,449.1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722.68 万元，项目支出 22,726.44 万元，其他支出 0.0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8.93%。

三、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产出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数量

2023 年度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的项目 130 个，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全部项目基本能够按照计划内容完成。主要工作完成情况主要为以下五部分：

（1）公共安全管理组织协调、辖区安全维稳、综合治

理、重点安保、重点区域、突发应急等方面工作开展情况：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集中开展“五清理、五整治、五到位”行动，持续推进“百日攻坚”行动、彩钢板建筑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燃气专项治理、平房区专项整治、动火作业整治等专项行动，做好森林防火安全工作。坚决维护政治安全，做好各项重大活动的环境秩序保障工作。大力开展违规电动三四轮车整治回收工作，完成动态清零目标。完成辖区电动自行车入楼阻车器全覆盖。为辖区重点人群购置火灾逃生自救“四件套”，确保辖区消防安全形势稳定。强化汛情应对，一点一策治理重点积水点位，平稳度过汛期。在新发地市场建立四级反诈中心，辖区居民安全感明显增强。大力开展安全宣传工作，通过张贴宣传海报、发放宣传材料、线上宣传、播放警示教育片等，提升居民安全责任意识。大力开展建筑施工领域安全宣传工作，督促在建工地加强工人安全生产培训和警示教育。街道组建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各相关各类救援人员。辖区各社区（村）均已建设应急救灾物资库，储备防汛、防火、急救等各类应急物资。

（2）法律政策宣传、城乡管理整治、接诉即办等工作开展情况：积极推进老旧小区市政设施改造，争取专项资金，解决明春苑地区居民30年用气难的问题。开展明春苑背街小巷环境精细化整治提升工作，规范停车秩序，提升小区环境品质。为高立庄603号院引接市政水，改善居民的用水问题。开展降尘工作，做好日常周边道路清扫保洁和洒水降尘，

做好施工工地和周边道路扬尘污染防控。积极推进秀道建设，对京雄城际和京沪高铁铁路沿线进行环境综合整治。对白盆窑产业园、北菜空地和羊坊排水沟进行环境治理提升，有效改善铁路沿线的整体环境。有效地推动城乡环境建设管理工作。提高接诉即办工作水平，落实“4+4+5”工作法，实行街道领导“日调度”机制，出台《花乡街道接诉即办工作方案（试行）》，实现压力传导。发放社区书记联系卡、企业服务卡，努力吸附基层群众诉求，实现未诉先办、提质减量。发挥网格巡查、包楼干部作用，密切关注群众关心的问题，拓宽与居民群众的沟通渠道，及时了解掌握群众关心关注的热点、难点、焦点问题，第一时间倾听、办理居民诉求，快速响应，迅速处理。

（3）民生、养老、助残、计生、拥军、卫生等各项社会事务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动员全社会力量深入开展新时代爱国卫生运动，严格落实好两区联创工作，开展市场及周边业态、老旧小区平房区、饮用水安全、四小行业、餐饮行业、病媒生物防制等各类专项治理行动。做好征兵工作，为部队输送新战士。为辖区城乡居民申请享受市区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打造便民服务保障，提升群众幸福感。成立区级范围内首个具备独立办公场所、首个具有独立募捐资格的慈善工作站。成立花乡“慈善互助基金”项目，帮扶困难家庭，开展慈善慰问，组织社区活动、义诊，受益人群超过 1000 人，及时向“23·7”特大暴雨洪涝灾害中遭受损失的人员

提供临时救助。织密养老服务体系，建成一座街道养老照料中心、一个医养结合养老院、三个养老服务驿站，发展五个养老助餐点，提供养老助餐服务，形成“两所、三站、五桌”覆盖全辖区的养老服务体系。推进温馨家园升级改造，精准服务辖区残疾人需求。新建春风和院幼儿园，助力学前教育高质量发展。

（4）统筹做好辖区党建、组织人事、精神文明建设、统战、人大、政协、工会、共青团、妇联工作：持续推动主题教育不断深化，全面加强政府自身建设，压紧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的各项决策部署。全面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顺利完成各项统计调查任务；强化政务公开，完善重大政策意见征集机制，提高行政决策科学性透明度。依规选举产生郭公庄北街、康润东里等六个新建社区党组织班子和社区居委会成员，完成新建社区的政务服务站规范化建设工作。新录用社区工作者 73 人，持续开展“菁花荟”城乡社工赋能成长计划，深入开展花乡街道“优才计划”，提升社工专业水平。各社区切实发挥党建引领作用，多元共治，打造社区治理新格局，在康润西里社区搭建“露天党群议事会”，有效动员居民参与社区治理；在天伦锦城社区打造“口袋办公桌”，实现居民事务的高效办理；郭公庄北街社区被评为低诉求社区，成为基层治理典范。定期组织物业工作例会，成立街道物业联盟，优化物业管理矩阵，促进物业融入社区治理，实现资源优势共

享。夯实群众体育工作基础，争创北京市全民健身示范街道。全面完成“新发地一刻钟便民生活圈”的建设工作，满足周边居民多层次多元化的物质、文化、生活需求。推进街道综合文化中心建设，加强基层文化建设，开展形式多样的文化活动，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评价分析认为，花乡街道办事处年度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较好，通过各项目的实施，基本完成了预期既定的目标，但需进一步加强项目完成情况的资料归集和总结分析。

2. 产出质量

2023 年度花乡街道办事处全部项目按照相关管理规定开展，均能依据预算完成相关绩效目标，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取了一定的质量控制措施，保障工作质量。

评价分析认为，花乡街道办事处重点工作的完成质量较高，保障了花乡街道办事处的正常运行。但质量完成情况应进一步加强总结性描述。

3. 产出进度

花乡街道办事处按照财政支出进度的要求，结合部门实际情况，根据年度工作安排，各项目基本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实施完毕。

评价分析认为，2023 年度花乡街道办事处各项工作任务按计划进行，项目实施进度较好，项目资金拨付及时。

4. 产出成本

花乡街道办事处按照部门预算批复的内容进行列支，优

化支出结构，控制重点科目的支出。同时，花乡街道办事处按照“专款专用、单独核算”原则对资金进行管理，在项目执行过程中采取了政府采购、内部比选等一系列成本控制措施，节约了成本。

评价分析认为，2023 年度花乡街道办事处在项目执行过程中，资金按照预算执行，但应继续提高项目预算管理，进一步加强成本控制，保障财政资金效益最大化。

（二）效果实现情况分析

1. 经济效益

2023 年度花乡街道办事处通过各项工作的开展，形成了较好的经济效益，激发经济活力推动区域发展。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加强企业服务，推出“政务轻骑兵”“政务市集”等服务企业发展创新举措，做好财源建设工作。将异地纳税税收企业迁入花乡，高效完成“1511”企业招商任务。推进羊坊村棚户区改造土地开发项目，加快葆台村剩余土地上市，结合村集体经济发展特点，逐步推进“一村一孵化器”的楼宇注册机制，推动创新型经济发展。

评价分析认为，2023 年度花乡街道办事处开展的重点工作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但项目成果经济效益等方面的总结、呈现还需进一步加强，完善相应经济增收数据支撑资料。

2. 社会效益

2023 年度花乡街道办事处通过各项工作的开展，形成了较好的社会效益。主要如下：

(1) 公共安全管理组织协调工作：通过开展辖区安全维稳工作，做好综合治理、重点安保、重点区域、突发应急等方面工作，提升辖区群众的安全感及安全防范意识；保障辖区不发生涉恐维稳等事件，维护辖区稳定。

(2) 法律政策宣传、城乡管理整治、接诉即办等工作：强化城乡综合管理，推动城乡管理工作更加科学化、规范化和标准化，提升辖区居民的归属感、幸福感。

(3) 通过开展民生、养老、助残、计生、拥军、卫生等各项社会事务管理工作：构筑基层治理体系，更好地服务辖区居民，提升居民的归属感、幸福感。加强住房保障体系管理建设，贯彻落实保障住房的方针和政策。创建便民服务圈，积极为广大居民营造更宜居的生活环境，科学谋划实施方案。

(4) 统筹做好辖区党建、组织人事、精神文明建设、统战、人大、政协、工会、共青团、妇联工作，为街道提供后勤保障，推动街道工作开展，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评价分析认为，2023 年度花乡街道办事处开展的重点工作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但应加强社会效益量化数据方面的总结与呈现。

3. 环境效益

2023 年度花乡街道办事处通过各项工作的开展，形成了较好的环境效益。多措并举，筑牢生态安全屏障。全面推行和落实河长制、林长制、田长制“三长制度”，加强日常巡

查监管，坚决扛起“治水、护林、管田”的重大政治责任，把生态环境优势转化为绿色发展胜势。

评价分析认为，2023 年度花乡街道办事处开展的重点工作具有良好的环境效益，但应加强环境效益等方面的总结与呈现，并进一步完善支撑资料。

4. 可持续性影响

2023 年度，花乡街道办事处通过组织实施辖区与居（村）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公共服务、辖区环境保护、秩序治理、街区更新、物业管理监督、应急管理等城市管理、辖区平安建设、动员辖区单位和各类社会组织参与基层治理、推进社区（村）发展建设，指导居（村）民委员会等工作，有效保障街道正常运转。

评价分析认为，2023 年度花乡街道办事处开展的重点工作，能够加强思想建设、引领发展方向、提高服务质量，不断增强公共服务工作的支撑能力，不断提升各项工作水平，可持续影响较好，但应加强可持续效益等方面的总结与呈现，并进一步完善支撑资料。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结合实际情况，花乡街道办事处部分项目进行了满意度调查工作，但未开展部门整体满意度调查，调查资料及数据分析不够完善。

评价分析认为，花乡街道办事处应注重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工作，及时收集并汇总满意度等绩效资料，深入统计、

分析调查结果，以便全面了解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进一步改进与完善各项工作。

四、预算管理情况分析

（一）财务管理

1.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花乡街道办事处根据有关要求，制定了《花乡街道办事处财务管理制度》（丰花办发〔2021〕11号）、《花乡街道办事处票据管理制度》（丰花办发〔2021〕8号）、《花乡街道办事处现金提取和使用管理实施细则》（丰花办发〔2021〕9号）、《花乡街道办事处公务卡管理实施细则》（丰花办发〔2021〕10号）、《花乡街道社区公益事业专项补助资金管理细则（试行）》（丰花办发〔2021〕13号）等制度。

评价分析认为，花乡街道办事处财务管理制度较为健全，但未见绩效跟踪管理办法、会计核算制度等。

2. 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为了进一步保障资金安全、高效运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花乡街道办事处在资金使用过程中，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和财政部门有关管理要求，执行《花乡街道办事处财务管理制度》（丰花办发〔2021〕11号）、《花乡街道办事处现金提取和使用管理实施细则》（丰花办发〔2021〕9号）、《花乡街道办事处公务卡管理实施细则》（丰花办发〔2021〕10号）、《花乡街道社区公益事业专项补助资金管理细则（试行）》（丰花办发〔2021〕13号）等制度。

花乡街道办事处能够按照《花乡街道办事处财务管理制度》（丰花办发〔2021〕11号）等规定进行财务管理。3万元以下的一般性开支，需由部门负责人提出书面请示，经主管领导审核同意后，提交街道办主任审批，各部门应当提供盖章签字的发票、经费支出审批单、请示、合同等支持性文件，综合办公室（财政科）审核后根据资金状况安排支出；3万元（含3万元）至10万元（含10万元）的开支需要由部门负责人提出书面请示，经主管领导审核同意后，提交街道主任办公会集体讨论通过，街道办主任批准签字，综合办公室（财政科）根据资金状况安排支出；10万元（不含10万元）以上的开支，由部门负责人提出书面申请，经主管领导审核同意后，经街道主任办公会集体讨论同意、报街道工委集体讨论通过后，街道办主任批准签字，综合办公室（财政科）根据资金状况安排支出；经过街道主任办公会、工委通过的资金支出事项，必须出具相关会议纪要，综合办公室（财政科）根据会议纪要确定金额进行相关账务处理。针对政府采购集中采购目录内的商品未超限额的，各部门应当首先提供盖章签字的经费支出审批单和请示（含商品明细单），综合办公室（财政科）审核后根据资金状况安排录入政府采购计划，待供应商确认计划并上传双方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扫描件后，由业务科室将盖章签字的发票、合同及验收单原件交至综合办公室（财政科），综合办公室（财政科）将在审核并上传验收单后安排支出。针对政府购买服务实行

指导性目录管理，属于政府采购范围内的服务项目经费支出审批按照政府采购流程执行。

评价分析认为，花乡街道办事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未发现资金挪用、截留等严重违规情况，但个别资金使用管理有待进一步规范。

3. 会计基础信息完善性

花乡街道办事处会计基础信息较为完善，会计凭证、财务报表、相关账簿、文件、记录等会计信息齐备。同时，结合花乡街道办事处项目实际特点，按照规定指定专人负责财务工作，对项目资金财务进行单独核算，专款专用，并按照批复的预算内容能够做好账务设置和账务管理，对项目开展过程中的各项财产物资能够及时做好原始记录；及时掌握项目进度，保证日常支出记录的完整性，相应的凭证和财务账齐全，按照规定向有关部门报送财务报表。

评价分析认为，花乡街道办事处会计基础信息完善性情况良好，能够保证花乡街道办事处会计基础管理工作做到实处。

（二）资产管理

花乡街道办事处能够根据《北京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配置管理办法》（京财资产〔2015〕129号）等要求，严格落实部门资产管理相关规定。同时，为了加强花乡办事处机关固定资产管理，掌握花乡街道机关固定资产的使用情

况，确保国家财产不受损失，花乡街道办事处按照花乡街道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定期进行固定资产盘查，确保做到账、卡、物相符。

花乡街道办事处 2023 年度不涉及对外投资行为，且资产经盘点，不存在因管理不当发生严重资产损失和丢失情况，办公设备不存在超标准配置资产，资产使用规范，不涉及出租、出借资产行为，资产购置工作符合相关政策要求，均能按要求进行报批工作，不存在资产不公开处置行为。

评价分析认为，花乡街道办事处部门资产管理工作较为规范，能够及时清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更新、核对和上传数据。

（三）绩效管理

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运行监控，依据《北京市丰台区部门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办法》（丰财绩效〔2021〕2517号）要求，花乡街道办事处组织开展绩效监控工作，撰写了《2023 年丰台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执行监控汇总表》《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2023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执行监控报告》，反映各项目 2023 年绩效监控工作组织落实情况、预算执行情况、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原因分析等，并提出意见和建议。做到及时对绩效信息进行汇总分析整理，并对绩效目标偏离情况及时进行矫正。

花乡街道办事处对 2023 年度项目开展绩效评价，评价项目 130 个，占部门项目总数的 100%。其中，部门评价项目

1 个(花乡街道办事处“花乡街道综合文化中心建设项目”),涉及金额 252.46 万元,评价得分 87.00 分;单位自评项目 129 个,涉及金额 22,473.65 万元,评价得分均为 90(含)-100 分。此外,2023 年度结转项目 3 个已纳入 2022 年度绩效评价工作,涉及金额 12.59 万元,评价得分均为 90(含)-100 分。

评价分析认为,花乡街道办事处绩效管理的人员职责分工较为明确,基本能够按财政部门有关规定开展相关绩效管理工作,建议制定绩效管理制度,建立相关工作协调机制,不断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四) 结转结余率

花乡街道办事处 2022 年结转结余率为 0.46%,2023 年结转结余率为 1.07%,高于 2022 年结转结余率。

(五) 部门预决算差异率

花乡街道办事处 2023 年度年初部门预算金额为 10,138.46 万元,年度部门决算金额为 29,449.12 万元,2023 年部门预决算差异率为 190.47%。

五、总体评价结论

(一) 评价得分情况

2023 年度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92.79 分,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等级为“优”。其中,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19.79 分,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58.00 分,预算管理情况 15.00 分。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绩效管理有待加强

一是绩效目标设置的全面性、细化程度不足，如：（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年度重点任务关系、与履职内容应进一步对应。（2）部分绩效指标设置的全面性、细化程度不足，如部分项目数量指标未对应项目内容进行设置，质量指标未明确相关质量规范要求，时效指标未按关键时间节点进行分解，成本指标未细化分项成本，未明确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仅从时间维度上进行说明，未从工作延续性和影响程度方面进行合理设置。

二是部分项目成果资料不够充分，存在资料归集不够完整、阶段性工作体现不够充分等问题，未能充分体现部门履职效果。相关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缺少同比、环比的数据分析，绩效完成情况的量化可衡量性不足。

三是部分项目未开展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工作。各项目开展工作基本能够得到群众的普遍满意，但是未开展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缺乏相应调查资料及数据分析，未能充分体现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否达到预定目标。

2. 决策管理有待加强

部门整体层面总体规划有待完善，缺少对以往年度部门整体实施情况的总结分析。

3. 管理方案有待完善

部分项目未制定完善的实施方案，如项目实施内容、质量控制措施、项目成本、时间计划安排、人员配备、项目验收、制度保障、风险防控与应急等要素不够完善。

4. 预算及资金管理有待加强

预算管理科学性可进一步加强，预算编制依据和资金使用计划的合理性有待提升，部分项目相关预算不够细化；部分延续性重点项目，缺少前期数据和资料的统计分析，预算编制的合理性、科学性缺少数据支撑。

5. 合同管理有待加强

未建立完善的合同台账，合同管理需要进一步加强。建议合同台账要包含合同归属科室、项目名称、责任人、履约情况追踪等内容。

六、措施建议

1. 加强绩效管理

建议进一步树立“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理念，科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一是科学合理设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依据部门职责及年度重点工作合理设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从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方面明确部门履职及年度工作任务，细化、量化效益指标，增强效益指标的可考核程度；二是科学合理量化设置绩效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绩效指标设置尽量细化量化，数量指标明确项目实施的主要产出内容，质量指标要对应项目数量指标内容进行设置，明确项目质量要求如验收合格率等；时效指标体现项目实施的具体

时间节点，如采购、合同签订、项目实施、验收等关键环节的时间节点等；成本指标尽量明确各分项成本预算构成金额、单位成本；效益指标应尽量提炼量化指标，提高项目效益指标的可考核性；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要尽量明确具体的服务对象，量化设置具体指标值。

加强部门履职绩效成果的收集，如通过对可以反映部门履职情况的相关数据进行横向、纵向的对比分析，充分反映年度履职情况，充分展现部门年度绩效成果、效益。重视满意度调查工作，科学合理设置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体系。重点项目需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根据调查对象的不同，合理设计调查问卷，同时开展满意度调查情况分析，提高满意度调查结果的客观性，了解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不足，持续改进工作。

2. 加强部门决策管理

建议加强对花乡街道办事处往年实施情况的梳理和总结工作，分析部门存在短板和不足，结合年度工作重点，做好下一年度部门整体规划，制定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清单、工作计划，提高决策依据科学性。

3. 完善管理制度及实施方案

完善管理实施方案，明确项目实施中的组织管理架构、责任分工、采购方式、合同签订、过程监管、验收、风险分析及应对措施等内容。

4. 加强预算管理及资金管理

建议加强预算编制，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一步明确项目预算内容，细化项目预算测算明细，明确预算编制依据。提高预算的刚性约束，着力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5. 加强合同管理

建议加强合同管理，建立完善的合同台账，合同台账要包含合同归属科室、项目名称、责任人、履约情况追踪等内容。



北京市丰台区财政支出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名称 花乡街道综合文化中心建设项目

评价机构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参与评价
中介机构 北京易财智邦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绩效目标.....	2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3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3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3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4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4
(一) 综合评价情况.....	4
(二) 评价结论.....	4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4
(一) 项目决策情况.....	4
(二) 项目过程情况.....	6
(三) 项目产出情况.....	8
(四) 项目效益情况.....	8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9
六、有关建议.....	10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0
八、附件.....	10

花乡街道综合文化中心建设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立科学、合理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根据《丰台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丰财绩效〔2024〕247 号）要求，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成立了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对花乡街道综合文化中心建设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的绩效情况实施绩效评价，形成本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花乡街道办事处”）成立于 2021 年 7 月。作为新成立的街道办事处，辖区内未建设街道级综合文化中心。为进一步补齐短板、做好基层公共文化产品供给，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意见》（中办发〔2015〕2 号）、《北京市文化局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北京市基层公共文化设施建设标准〉的通知》（京文公共发〔2015〕172 号）、《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基层公共文化建设的意见》（京政发〔2015〕28 号）等文件精神，花乡街道办事处亟需填补基层

文化设施建设空白，筹建“花乡街道综合文化中心建设项目”。

2.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该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建设花乡街道综合文化中心，其总面积 2398 平方米，位于花乡街道康润家园小区，受场地及指标面积所限，采取一中心三址的形式进行设计和建设。分别为位于丰台区鑫润路 1 号院 15 号楼（1047 平米）的文化服务中心部分、位于丰台区鑫润路 2 号院 5 号楼（522 平米）的青少年活动中心部分以及位于丰台区高立庄北路 10 号院燕保康润家园 11 号楼（829 平米）的老年文化服务中心部分。

3.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该项目预算申报资金为 2,524,599.20 元，实际到位资金为 2,524,599.20 元，全部为区级财政资金。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支出金额为 2,524,599.20 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其中工程建设费用 1,384,324.17 元、设备采购费用 1,041,449.00 元、二类费 98,826.03 元。

（二）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为：积极推进花乡街道综合文化中心建设工作，完善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填补地区街道级综合文化中心建设空白点，做好基层公共文化产品供给，提高地区公共文化建设和服务水平，更好地满足辖区群众文化需求。

该项目阶段性目标为：

1. 数量指标：设施建筑面积 $\geq$ 2000 平方米；阅读座位 $\geq$

30 席；图书馆面积 ≥ 100 平方米。

2. 质量指标：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3. 进度指标：项目预算期 ≤ 1 年。

4. 成本指标：项目预算数 ≤ 252.45992 万元。

5. 效益指标：建立良好的城市形象，完备的基本公共服务，争做丰台文化名片；让辖区居民有一个文化休闲娱乐场所，发挥文化凝聚人心、增进认同、化解矛盾、促进和谐的积极作用。为持续开展基层文化建设打下基础；辖区文化、民俗、历史、非遗等有很好的传播和传承。

6.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辖区居民满意度 $\geq 85\%$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为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对花乡街道综合文化中心建设项目实施绩效评价，进一步总结和分析项目资金的实施效果，检验财政支出预期目标实现程度，考核财政支出效率和综合效果。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本项目绩效评价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采取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式，结合项目的特点，采用案卷研究法、目标预定与实施效果比较法等方法，定性与定量相结合，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 4 个方面对本项目开展绩效评价。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项目依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经入户调研，在征求项目单位意见的基础上，形成最终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该项目综合评价得分 87.00 分，其中：决策管理 8.70 分（满分 10.00 分），过程管理 17.30 分（满分 20.00 分），项目产出 40.00 分（满分 40.00 分），项目效益 21.00 分（满分 30.00 分），绩效级别评定为“良”。

（二）评价结论

通过该项目实施，有助于建立良好的城市形象，完备的基本公共服务，争做丰台文化名片，让辖区居民有一个文化休闲娱乐场所，发挥文化凝聚人心、增进认同、化解矛盾、促进和谐的积极作用。但项目立项资料完整性不充分，项目实施需求分析不足，项目实施方案内容不全面，项目执行过程中监督管理资料呈现不充分，花乡街道综合文化中心暂未正式投入运营，项目预期效益情况不清晰，暂未开展满意度调查。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 项目立项情况

（1）立项依据充分性

该项目依据《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

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意见》（中办发〔2015〕2号）、《北京市文化局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北京市基层公共文化设施建设标准〉的通知》（京文公共发〔2015〕172号）、《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基层公共文化建设的意见》（京政发〔2015〕28号）等政策要求设立，项目立项依据较为充分。但项目立项资料完整性不充分，未见部门中长期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工作重点等资料，项目实施内容与部门规划的相关性呈现不够清晰，且缺少专家论证意见，项目实施需求分析不足。

（2）立项程序规范性

《2021年花乡街道第二十次党工委会议纪要》（花工纪〔2021〕20号）明确“会议同意花乡街道综合文化中心建设项目的方案和预算”，并取得《北京市丰台区文化和旅游局〈关于花乡街道综合文化中心建设项目的复函〉》（丰文旅函〔2022〕61号），明确“北京市丰台区财政局和北京市丰台区文化和旅游局均同意该项目的实施”，项目立项程序较为规范。

评价认为，该项目立项依据较为充分，项目立项程序较为规范，但项目立项资料完整性不充分，项目实施需求分析不足。

2. 绩效目标情况

该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为“积极推进花乡街道综合文化中心建设工作，完善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填补地区街道级

综合文化中心建设空白点，做好基层公共文化产品供给，提高地区公共文化建设和服务水平，更好地满足辖区群众文化需求”，明确了项目实施内容。

该项目绩效指标设置较为完整，但部分绩效指标需进一步细化、量化。如数量指标设置为“设施建筑面积 ≥ 2000 平方米；阅读座位 ≥ 30 席；图书馆面积 ≥ 100 平方米”，未反映相关设备采购种类、采购数量等；质量指标设置为“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未明确工程建设质量标准等；成本指标设置为“项目预算数 ≤ 252.45992 万元”，明确了项目总预算数，但未对工程建设费用、二类费、设备采购费用等成本进行分项设置。

评价认为，该项目绩效目标明确了项目实施内容，项目绩效指标设置较为完整，但是部分绩效指标需进一步细化、量化。

3. 资金投入情况

该项目预算申报资金为 2,524,599.20 元，预算内容分为三部分，包括工程建设费用、二类费、设备采购费用。项目预算测算依据《北京市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房屋修缮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DB11/T638-2016）等文件进行测算。

评价认为，该项目预算编制依据较为明确，资金分配较为合理。

（二）项目过程情况

1. 资金管理情况

花乡街道办事处制定了《花乡街道办事处财务管理制度》（丰花办发〔2021〕11号）等制度，并按照《丰台区基层文化建设资金管理办法》（丰财文〔2017〕675号）执行。根据项目资金预计支出情况，每月填写社区办用款计划申请明细表，并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款项。

评价认为，该项目财务制度建设较为规范，项目资金使用基本按照制度执行。

2. 组织实施情况

（1）管理制度健全性

花乡街道办事处制定了《花乡街道办事处内部比选管理办法（试行）》（丰花办发〔2021〕16号）、《花乡街道办事处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丰花办发〔2021〕17号）、《中共北京市丰台区委花乡街道工作委员会重点工作议事制度》（京丰花发〔2021〕2号）等制度，项目管理制度较为健全。但项目实施方案内容不全面，缺少明确的项目验收标准、成本控制措施、资金支付进度方面的内容。

（2）制度执行有效性

该项目在执行过程中基本按照相关要求及制度执行，于2023年1月发布竞争性磋商公告，并于2023年2月发布成交公告。该项目施工于2023年4月项目开始，2023年7月完成三个场馆主体装修、设备家具进场、软装上墙。2023年12月完成街道内部验收、电气防火检测和建筑消防设施检测

等工作，2024 年 1 月 25 日完成验收。但项目执行过程中监督管理资料呈现不充分，未见《北京市建筑工程施工图设计质量抽审设计整改通知书》相对应的整改过程相关资料，如整改报告等资料。

评价认为，该项目基本按照相关制度执行，但项目实施方案内容不全面，项目执行过程中监督管理资料呈现不充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根据已完成工程量确认单、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等资料，完成设施建筑面积 2398 平方米、阅读座位 78 席、图书馆面积 350 平方米，2024 年 1 月 25 日完成验收。

评价认为，该项目产出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四）项目效益情况

1. 实施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通过该项目实施，有助于建立良好的城市形象，完备的基本公共服务，争做丰台文化名片，让辖区居民有一个文化休闲娱乐场所，发挥文化凝聚人心、增进认同、化解矛盾、促进和谐的积极作用。但花乡街道综合文化中心暂未正式投入运营，项目预期效益实现情况暂不清晰。

2.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该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设置为“居民满意度 $\geq 90\%$ ”，但该项目暂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居民满意度情况暂不明确。

评价认为，花乡街道综合文化中心暂未正式投入运营，项目预期效益实现情况暂不清晰，项目暂未开展满意度调查，

居民满意度情况暂不明确。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该项目工程质量实行监理单位控制、施工单位保证相结合的质量管理体制，项目实施之后做好文书档案及各项工程材料归档及管理工作。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项目立项资料完整性不充分，未见部门中长期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工作重点等资料，项目实施内容与部门规划的相关性呈现不够清晰，且缺少专家论证意见，项目实施需求分析不足。

2. 部分绩效指标需进一步细化、量化。如数量指标未设置相关设备采购种类、采购数量等；质量指标设置未明确工程建设质量标准等；成本指标未对工程建设费用、二类费、设备采购费用等成本进行分项设置。

3. 项目实施方案内容不全面，缺少明确的项目验收标准、成本控制措施、资金支付进度方面的内容。项目执行过程中监督管理资料呈现不充分，未见《北京市建筑工程施工图设计质量抽审设计整改通知书》相对应的整改过程相关资料，如整改报告等资料。

4. 项目绩效资料归集不充分，花乡街道综合文化中心暂未正式投入运营，项目预期效益实现情况暂不清晰。项目暂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居民满意度情况暂不明确。

六、有关建议

1. 建议制定项目中长期规划，加强决策管理及项目前期需求分析论证，提高决策科学性。

2. 建议科学合理量化地设置绩效目标，增强绩效管理意识，围绕项目所要达到的核心内容，指标设置尽量细化量化，增强可评价性。

3. 建议细化项目实施方案，明确各方职责，完善资金支付计划、成本管控措施、合同管理、项目监督管理、风险防控和验收管理等内容，加强项目执行过程中的监督管理。

4. 加强绩效成果展示，重视绩效成果及相关资料的收集。待花乡街道综合文化中心正式投入运营后，及时面向市民提供服务。重视满意度调查，依据项目内容分层设计调查问卷，加强对问卷的统计分析和结果应用。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本报告是工作组根据对该项目提供的材料进行全面分析，结合调研情况综合形成的。本报告的结论与意见是参考性的，仅供预算管理使用，不做其他用途。

八、附件

附件：指标体系及打分表

附件：指标体系及打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项目立项	4.00	立项依据充分性	2.00	2.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2.00	1.80
	绩效目标	3.00	绩效目标合理性	2.00	1.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1.00	0.68
	资金投入	3.00	预算编制科学性	2.00	2.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1.00	1.00
过程	资金管理	10.00	资金到位率	2.00	2.00
			预算执行率	3.00	3.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5.00	5.00
	组织实施	1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3.00	1.90
			制度执行有效性	7.00	5.40
产出	产出数量	10.00	实际完成率	10.00	10.00
	产出质量	10.00	质量达标率	10.00	10.00
	产出时效	10.00	完成及时性	10.00	10.00
	产出成本	10.00	成本节约率	10.00	10.00
效益	项目效益	20.00	实施效益	20.00	15.40
		10.00	满意度	10.00	5.60
合计		100.00		100.00	87.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机构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于洋			联系电话	8375535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3.72	63.72	63.72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3.72	63.72	63.7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机关办公人员用餐需求，达到机关人员用餐标准，按450.00元/人/月申请资金。				根据机关办公人员用餐需求，达到机关人员用餐标准，按450.00元/人/月申请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工作人员用餐数量	118人	118人	10	10	
		质量指标	食品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1年	1年	15	15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63.72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63.72万元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使机关人员得到良好的餐饮保障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办公人员工作效率，提升办公人员工作质量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重阳节”走访慰问经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柳影		联系电话	8375539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0.1	0.1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0.1	0.1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弘扬中华民族敬老爱老的传统美德，营造关爱老人的社会氛围，促进社会和谐，重阳节来临之际慰问困难高龄老年人。				为弘扬中华民族敬老爱老的传统美德，营造关爱老人的社会氛围，促进社会和谐，重阳节来临之际慰问困难高龄老年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人数	1人	1人	10	10	
		质量指标	应发尽发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0.1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0.1万元	20	20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弘扬中华民族敬老爱老的传统美德	有效弘扬	有效弘扬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促进社会的和谐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慰问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看护管理补贴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楚文胜			联系电话	83755391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4	49.365946	49.365946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4	49.365946	49.36594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丰台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申领看护管理补贴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丰卫计发〔2016〕58号）的文件要求，向履行监护责任的监护人每人每月发放200元监护补贴。			向履行监护责任的监护人每人每月发放200元监护补贴，共计发放852人次，有效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的监护人积极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护补贴发放人数	852人	852人	10	10	
		质量指标	应发尽发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的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49.365946万元	49.365946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及时足额发放严重精神障碍看护补贴，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的监护人积极性	有效加强	有效加强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维护社会平安稳定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老年乡村医生养老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郑静瑜			联系电话	83755365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892	17.892	17.892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892	17.892	17.89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为21名老年乡村医生发放养老生活补助，满足退休乡村医生养老。				通过为21名老年乡村医生发放养老生活补助，满足了退休乡村医生养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年乡村医生数量	≥21人	21人	20	20	
		质量指标	补助足额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7.89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17.89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乡村医生基本待遇经费	有效落实	有效落实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乡村医生正常生活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乡村医生满意度	≥95%	95%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乡村医生基本待遇经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郑静瑜			联系电话	83755365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9.6	151.391856	151.391856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9.6	151.391856	151.39185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规定及考核结果，按月40%和季度60%发放在职乡村医生待遇，保障乡村医生正常生活。				根据规定及考核结果，按月40%和季度60%发放在职乡村医生待遇，保障乡村医生正常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村医生数量	≥43人	43人	20	20		
		质量指标	应发尽发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51.391856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151.391856万元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乡村医生基本待遇经费	有效落实	有效落实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乡村医生正常生活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乡村医生满意度	≥95%	95%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马丽娟			联系电话	83755328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2	124.294754	124.294754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2	124.294754	124.29475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丰台区关于进一步做好稳就业保就业工作若干措施〉的通知》（丰政发〔2022〕16号）、《关于印发〈丰台区关于进一步做好稳就业保就业工作若干措施的实施细则〉的通知》（丰人社发〔2022〕46号）中的文件要求，为灵活就业人员缴纳社会保险提高保障，有助于灵活就业人员社会保险待遇和生活水平的提高，提升劳动力就业率。			依据《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丰台区关于进一步做好稳就业保就业工作若干措施〉的通知》（丰政发〔2022〕16号）、《关于印发〈丰台区关于进一步做好稳就业保就业工作若干措施的实施细则〉的通知》（丰人社发〔2022〕46号）中的文件要求，为灵活就业人员缴纳社会保险提高保障，有助于灵活就业人员社会保险待遇和生活水平的提高，提升劳动力就业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人数	142人	100人	10	7.04	实际发放100人
		质量指标	补贴经费使用的足额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1年	1年	15	15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24.294754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124.294754万元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切实帮助享受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人员解决一些实际困难	有效解决	有效解决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减轻灵活就业人员的生活压力，提高生活品质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灵活就业社会保险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6.0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一次性个人就业补贴和外出就业补助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常艳宏			联系电话	83755329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	19.34	19.34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	19.34	19.3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关于促进城乡劳动力就业的若干意见》(丰政发[2014]8号)、和《关于印发《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关于促进城乡劳动力就业的若干意见>实施办法》(丰社发[2014]91号)文件中的规定,按标准发放外出就业补贴,鼓励辖区内劳动力外出就业,提高劳动力就业率,有助于推动城乡劳动力外出就业愿望,提高城乡居民生活水平。			根据《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关于促进城乡劳动力就业的若干意见》(丰政发[2014]8号)、和《关于印发《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关于促进城乡劳动力就业的若干意见>实施办法》(丰社发[2014]91号)文件中的规定,按标准发放外出就业补贴,鼓励辖区内劳动力外出就业,提高劳动力就业率,有助于推动城乡劳动力外出就业愿望,提高城乡居民生活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内劳动力外出就业补贴人员的数量	333人	99人	10	2.97	实际发放人数99人
		质量指标	经费发放的足额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1年	≤1年	15	15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9.34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19.34万元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劳动力就业率,有助于推动城乡劳动力外出就业愿望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城乡居民生活水平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内劳动力外出就业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1.9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城镇登记失业人员自采暖补贴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马丽娟			联系电话	83755328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	1.216596	1.216596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6	1.216596	1.21659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城镇登记失业人员申领住宅清洁能源分户自采暖补贴的实施意见>和<实行社区管理的企业退休人员申领住宅清洁能源分户自采暖补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京劳社办发〔2016〕60号)文件中的规定,从维护群众的切身利益角度出发,为提高城镇登记失业人员生活水平,把服务群众的好事实办、办好,按时发放城镇登记失业人员自采暖补贴,节约能源,优化环境。				根据《关于印发<城镇登记失业人员申领住宅清洁能源分户自采暖补贴的实施意见>和<实行社区管理的企业退休人员申领住宅清洁能源分户自采暖补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京劳社办发〔2016〕60号)文件中的规定,从维护群众的切身利益角度出发,为提高城镇登记失业人员生活水平,把服务群众的好事实办、办好,按时发放城镇登记失业人员自采暖补贴,节约能源,优化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镇登记失业人员自采暖补贴人员的数量	≥30人	17人	10	5.67	实际发放人数为17人
		质量指标	经费发放的足额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1年	≤1年	15	15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216596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1.216596万元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节约能源,优化环境,维护群众切身利益的高度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城镇登记失业人员生活水平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登记失业人员自采暖补贴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4.6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社区管理退休人员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马丽娟			联系电话	83755328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0.52234	0.52234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0.52234	0.5223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丰富退休人员的业余生活，享受丰富多彩的精神食粮，提高辖区内社区管理退休人员退休生活的多样性。			丰富退休人员的业余生活，享受丰富多彩的精神食粮，提高辖区内社区管理退休人员退休生活的多样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内社区管理退休人员的数量	22人	10人	10	4.55	实际发放10人
		质量指标	经费发放的足额率	100%	100.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1年	1年	15	15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0.52234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0.52234万元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退休人员的业余生活，享受丰富多彩的精神食粮	得到丰富	得到丰富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辖区内社区管理退休人员退休生活的多样性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管理退休人员满意度	≥97%	97%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3.5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社区管理退休人员自采暖补贴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马丽娟			联系电话	83755328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8	8.80323	8.80323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8	8.80323	8.80323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城镇登记失业人员申领住宅清洁能源分户自采暖补贴的实施意见>和<实行社区管理的企业退休人员申领住宅清洁能源分户自采暖补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京劳社办发〔2016〕60号)文件中的规定,为把群众服务的好事实办、办好,维护群众切身利益的高度,提高社区管理退休人员生活水平,有助于节约能源,优化环境。			根据《关于印发<城镇登记失业人员申领住宅清洁能源分户自采暖补贴的实施意见>和<实行社区管理的企业退休人员申领住宅清洁能源分户自采暖补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京劳社办发〔2016〕60号)文件中的规定,为把群众服务的好事实办、办好,维护群众切身利益的高度,提高社区管理退休人员生活水平,有助于节约能源,优化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管理退休人员自采暖补贴人员的数量	40人	98人	10	10	
		质量指标	经费发放的足额率	100%	1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1年	1年	15	15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8.80323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8.80323万元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节约能源,优化环境,维护群众切身利益的高度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社区管理退休人员生活水平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管理退休人员自采暖补贴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高校毕业生支农工资及五险一金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岳孟孟			联系电话	83755319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838168	176.933208	164.970149	10	93%	9.3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838168	176.933208	164.970149	—	93%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每月按标准及时兑现乡村振兴协理员的工资福利，保障乡村振兴协理员个人利益，为乡村振兴协理员提供稳定的生活保障，满足基本的期望和消费需求，提高乡村振兴协理员工作积极性，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2023年每月按标准及时兑现乡村振兴协理员的工资福利，保障乡村振兴协理员个人利益，为乡村振兴协理员提供稳定的生活保障，满足基本的期望和消费需求，提高乡村振兴协理员工作积极性，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村振兴协理员的人数	≥9人	11人	10	10	
		质量指标	发放工资福利的完成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发放工资福利的时间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发放工资总额	≤176.933208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164.970149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为其提供稳定的生活保障，满足基本的期望和消费需求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工作积极性，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乡村振兴协理员的满意度	≥95%	95%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8.3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3残疾人儿童康复训练补助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吴丽华			联系电话	83755377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	11.3467	11.3467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	11.3467	11.3467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改善残疾儿童康复状况，促进残疾儿童全面发展、减轻残疾儿童家庭负担，按照最高标准每年每人3.6万元标准补助。			为改善残疾儿童康复状况，促进残疾儿童全面发展、减轻残疾儿童家庭负担，完成了5个社区，19人次补助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发放次数	19人次	19人次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应发尽发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预算期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11.3467万元	11.3467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提高生活质量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残疾儿童全面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9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村级公益事业专项补助资金（市级）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李娜			联系电话	83755381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50	5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50	5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丰台区村级公益事业补助要求，及时将区级下拨专项补助资金拨付村委会，做到不截留、挪用，确保村级公益事业正常运转。			按照丰台区村级公益事业补助要求，及时将区级下拨专项补助资金拨付村委会，做到不截留、挪用，确保村级公益事业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已完成补贴发放村集体经济组织数量	5个	5个	10	1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期	1年	1年	15	15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50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50万元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村集体经济组织资产得到有效管理	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村集体经济组织资产得到有效管理	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村集体经济组织资产得到有效管理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项目的实施，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通过项目的实施，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通过项目的实施，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妇女之家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杨帆			联系电话	8375538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1515	1.1125	1.1125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1515	1.1125	1.112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组织开展宣传教育活动、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组织开展文体娱乐活动、排忧解难办实事。				组织开展宣传教育活动、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组织开展文体娱乐活动、排忧解难办实事。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活动涉及社区村	≤19个	16个	10	10	
		质量指标	活动参与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款于2023年3月底之前完成支出	项目款于2023年3月底之前完成支出	项目款于2023年3月底之前完成支出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11515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1.112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调动工作积极性，为妇女儿童开展更好的服务	有效调动工作积极性，为妇女儿童开展更好的服务	有效调动工作积极性，为妇女儿童开展更好的服务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项目的实施，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为妇女儿童排忧解难	通过项目的实施，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为妇女儿童排忧解难	通过项目的实施，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为妇女儿童排忧解难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村妇女儿童的满意度	≥95%	95%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赵晖		联系电话	83755372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15.6457	15.3615	10	98%	9.8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5.6457	15.3615	—	98%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全国经济普查条例》的规定，我国将于2023年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以下简称五经普）。此次普查将首次统筹开展投入产出调查，全面调查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的发展规模、布局和效益，掌握国民经济行业间经济联系，客观反映创新驱动发展、绿色低碳发展和数字经济发展等新进展。对于摸清新时期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家底”，准确把握首都经济运行新变化、新特征，更加有效发挥经济普查对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情况的统计监测评价工作，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和作用。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全国经济普查条例》的规定，我国将于2023年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以下简称五经普）。此次普查将首次统筹开展投入产出调查，全面调查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的发展规模、布局和效益，掌握国民经济行业间经济联系，客观反映创新驱动发展、绿色低碳发展和数字经济发展等新进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济普查工作人员	107人	107人	10	10	
		质量指标	拨付及时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期	≤1年	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15.6457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15.361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查清经济数量，准确把握首都经济运行新变化、新特征	准确把握首都经济运行新变化、新特征	准确把握首都经济运行新变化、新特征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更加有效发挥经济普查对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情况的统计监测评价工作	更加有效发挥经济普查对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情况的统计监测评价工作	更加有效发挥经济普查对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情况的统计监测评价工作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8.8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创建北京市全民健身示范街道、体育特色乡镇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张悦涵			联系电话	83755379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9.98	9.98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9.98	9.9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推进花乡街道全民健身示范街道创建的工作，更好满足人民群众的日益增长的体育需求。				设立国民体质监测站并完成300人的过敏体质监测数据，开展全民健身体育活动40余次，组织辖区体育爱好者参加区体育局举办的比赛6场次，累计发送30余篇全民健身宣传文章。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全民健身体育活动	40次	40次	10	10	
		质量指标	活动开展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展时间	4-11月	4-11月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9.98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9.9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花乡街道全民健身示范街道创建的工作	得以实现	得以实现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更好满足人民群众的日益增长的体育需求	得以实现	得以实现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活动参与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社区“四就近”服务管理和工作指导经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莫蕊			联系电话	15901289950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8	0.03956	0.03956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8	0.03956	0.0395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北京市党建引领老干部工作向基层延伸工作部署，发放社区“四就近”离休干部服务经费，做好党建引领老干部工作向基层延伸相关宣传及活动推进工作，充分调动老同志的积极性，自觉参与社区治理，助力区域建设发展。			按照北京市党建引领老干部工作向基层延伸工作部署，发放社区“四就近”离休干部服务经费，做好党建引领老干部工作向基层延伸相关宣传及活动推进工作，充分调动老同志的积极性，自觉参与社区治理，助力区域建设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四就近”老干部	≥2人	1人	10	9	实际发放人数1人
		质量指标	发放补贴的及时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发放补贴的时间	<12月	10月份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0.03956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0.03956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让“四就近”老干部感受党和政府的关怀和温暖	让“四就近”老干部感受党和政府的关怀和温暖	让“四就近”老干部感受党和政府的关怀和温暖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充分调动老同志的积极性，助力区域建设发展	充分调动老同志的积极性，助力区域建设发展	充分调动老同志的积极性，助力区域建设发展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四就近”老干部的满意度	≥95%	95%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8.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城乡医疗救助资金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柳影			联系电话	8375539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2	3.377283	3.377283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2	3.377283	3.377283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医疗救助制度有效解决特困供养人员、享受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和生活困难补助人员、享受城乡低收入救助等人员切身利益，保障其基本生活，有效缓解其就医负担。			医疗救助制度有效解决特困供养人员、享受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和生活困难补助人员、享受城乡低收入救助等人员切身利益，保障15人基本生活，有效缓解其就医负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人数	15人	15人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足额发放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预算期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3.377283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3.377283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提高生活质量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缓解其就医负担	有效缓解	有效缓解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9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退返知青帮困资金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魏钰			联系电话	8375539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85	2.197055	2.197055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85	2.197055	2.19705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北京市医疗保障局和北京市财政局关于本市异地退休返京知青门诊医疗费用帮扶政策的指导意见（京医保发〔2021〕29号）》文件精神，妥善解决本市异地退休返京知青门诊医疗费用负担重的问题。				有效妥善解决本市异地退休返京知青门诊医疗费用负担重的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知青人数	≥6人	8人	10	10	
		质量指标	按时足额支付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预算期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预算项目数	≤2.197055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2.197055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辖区内异地退休返京知青门诊医疗费用，提升知青生活幸福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知青生活幸福指数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知青满意度	≥90%	9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大额支出医疗救助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柳影			联系电话	8375539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	0.374451	0.374451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	0.374451	0.374451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医疗救助制度有效解决特困供养人员、享受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和生活困难补助人员、享受城乡低收入救助等人员切身利益，保障其基本生活，有效缓解其就医负担。			医疗救助制度有效解决特困供养人员、享受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和生活困难补助人员、享受城乡低收入救助等人员切身利益，保障其基本生活，有效缓解其就医负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3人	3人	10	10	
		质量指标	足额发放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预算期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0.374451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0.374451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提高生活质量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其基本生活，有效缓解其就医负担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9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优抚对象采暖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隗钰			联系电话	8375539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0.03	0.03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0.03	0.03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北京市丰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关于落实部分优抚对象2021-2022采暖季集中供热采暖补助的通知》要求，采暖季结束后对符合条件对优抚对象发放采暖补助。				根据北京市丰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关于落实部分优抚对象2021-2022采暖季集中供热采暖补助的通知》要求，采暖季结束后对符合条件对优抚对象发放采暖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户数	1户	1户	10	10	
		质量指标	应发尽发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预算项目数	≤0.03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0.03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及时发放采暖补助，保障优抚对象冬季采暖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困难群众的幸福感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民宗有清真饮食习惯的10个少数民族低保群众一次性春节临时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柳影			联系电话	8375539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0.04	0.04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0.04	0.0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北京市民族宗教委员会文件要求，区启动救助机制，对少数民族低保群众进行牛羊肉肉价补贴救助，协助群众过好春节。			根据北京市民族宗教委员会文件要求，区启动救助机制，对少数民族低保群众进行牛羊肉肉价补贴救助，协助群众过好春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少数民族低保群众	1人	1人	20	20	
		质量指标	按时足额支付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预算期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0.04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0.04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对少数民族低保群众进行牛羊肉肉价补贴救助，协助群众过好春节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少数民族低保群众的幸福感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低保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2留白增绿项目土地流转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郑碧云			联系电话	83755380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13.065	13.065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3.065	13.06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绿化美化辖区环境，为辖区居民提供休憩绿地。				绿化美化辖区环境，为辖区居民提供休憩绿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块数量	≥3个	3个	10	10	
		质量指标	按时足额支付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预算期	≤1年	3月24日支付完成，土地流转合同限期1年	20	2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13.065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13.06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	
		社会效益指标	为辖区居民提供休憩绿地，提高周边环境整洁度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绿化美化辖区环境	得到美化	得到美化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90%	9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战略留白养护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郑碧云			联系电话	83755380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5.50373	5.50373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5.50373	5.50373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地块养护工作，保证栽植率、成活率，提升辖区环境质量。				做好地块养护工作，保证栽植率、成活率，提升辖区环境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块数量	1个	1个	10	10		
		质量指标	按时足额支付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预算期	≤1年	2023年4月7日完成支付	20	2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5.50373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5.50373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辖区环境质量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做好地块养护工作，保证栽植率、成活率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90%	9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丰台区平原造林养护项目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郑碧云			联系电话	83755380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1128.462902	1128.462902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128.462902	1128.46290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绿化造林及片林养护等工作安排，提升辖区林木绿化率，改善辖区生态环境。统筹用好财政资金，做好片林养护工作。			通过绿化造林及片林养护等工作安排，提升辖区林木绿化率，改善辖区生态环境。统筹用好财政资金，做好片林养护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护单位数量	6个	6个	10	10	
		质量指标	符合养护标准	符合养护标准	符合养护标准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期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128.462902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1128.462902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绿化造林及片林养护等工作安排，提升辖区林木绿化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辖区生态环境	得到改善	得到改善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2%	92%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村邮站村邮员补贴资金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郑碧云			联系电话	83755380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0.888	0.888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0.888	0.88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进一步提升邮政普遍服务水平，促进邮政事业持续健康发展，实现基本服务均等化				为进一步提升邮政普遍服务水平，促进邮政事业持续健康发展，实现基本服务均等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邮员人数	1人	1人	10	10	
		质量指标	足额准时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2023年全年	2023年全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总额	≤0.888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0.888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提升邮政普遍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邮政事业持续健康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邮员满意度	≥93%	93%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送温暖资金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柳影			联系电话	8375539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1.9	1.9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9	1.9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在2023年春节来临之际，体现党和政府对困难群众的关怀，街道将开展走访慰问送温暖活动，使困难群众过一个祥和快乐的春节。				在2023年春节来临之际，体现党和政府对困难群众的关怀，街道将开展走访慰问送温暖活动，使困难群众过一个祥和快乐的春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群众人数	27人	27人	10	10	
		质量指标	慰问活动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期限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数	≤1.9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1.9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使困难群众过一个祥和快乐的春节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体现党和政府对困难群众的关怀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3温馨家园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郑静瑜			联系电话	83755365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6	6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6	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了平稳运行温馨家园，提升残疾人生活品质，组织开展各项残疾人活动，购买宣传品。			为了平稳运行温馨家园，提升残疾人生活品质，组织开展各项残疾人活动，购买宣传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活动次数	10次	10次	20	20	
		质量指标	活动参与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期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6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6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温馨家园日常运行	保障运行	保障运行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残疾人生活质量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3年街道、镇残联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郑静瑜			联系电话	83755365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1	1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辖区内残疾人特殊家庭发放急救包，提升残疾人获得感、幸福感、满足感。				为辖区内残疾人特殊家庭发放急救包，提升残疾人获得感、幸福感、满足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急救用品种类	9种	9种	20	2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期限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1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让基层残联更好的开展工作定性让基层残联更好的开展工作	更好的开展工作	更好的开展工作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辖区残疾人提供各项基本服务	提供服务	提供服务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柳影			联系电话	8375539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	60.902704	60.902704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0	60.902704	60.90270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完善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切实保障困难群体基本生活，改善物质生活条件，解除困难群众的衣食之忧，缩小贫富差距，维护社会稳定，营造温馨和谐的扶贫助困的“大家庭”氛围。			进一步完善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切实保障困难群体基本生活，改善物质生活条件，解除困难群众的衣食之忧，缩小贫富差距，保障25户居民生活最低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户数	25户	25户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应发尽发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预算期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60.902704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60.902704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提高生活质量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困难群众的幸福感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9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柳影			联系电话	8375539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6.2605	6.2605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6.2605	6.260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完善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切实保障困难群体基本生活，改善物质生活条件，解除困难群众的衣食之忧，缩小贫富差距，维护社会稳定，营造温馨和谐的扶贫助困的“大家庭”氛围。			进一步完善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切实保障困难群体基本生活，改善物质生活条件，解除困难群众的衣食之忧，缩小贫富差距，保障3户居民生活最低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户数	3户	3户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预算期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6.2605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6.260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提高生活质量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困难群众的幸福感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9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经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柳影			联系电话	8375539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4.752893	4.752893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	4.752893	4.752893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完善特困人员的救助供养制度，切实保障特困人员的基本生活，改善物质生活条件，解除困难群众的衣食之忧，维护社会稳定，营造温馨和谐的扶贫助困的“大家庭”氛围。				进一步完善特困人员的救助供养制度，切实保障特困人员的基本生活，救助特困人员1人，解除困难群众的衣食之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特困人员	1人	1人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应发尽发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预算期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4.752893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4.752893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提高生活质量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困难群众的幸福感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9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集中供暖补助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柳影			联系电话	8375539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1.79046	1.79046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79046	1.7904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北京市民政局 北京市财政局 北京市市政市容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北京市优抚、低保和分散供养特困人员集中供热采暖补助实施细则>的通知》和《北京市民政局 北京市财政局 北京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关于北京市城乡低收入家庭采暖救助的实施意见》，开展集中供暖补助资金发放工作，安排标准为每户补贴不超过1800元，安排数量为12户。			开展集中供暖补助资金发放工作，安排标准为每户补贴不超过1800元，安排数量为13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中供暖补助户数	12户	13户	10	10	
		质量指标	及时足额发放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期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1.79046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1.79046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城乡困难家庭温暖过冬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困难群众的幸福感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低保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社救清洁能源自采暖补助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柳影		联系电话	8375539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	0.98133	0.98133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	0.98133	0.98133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北京市民政局 北京市财政局 北京市市政市容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北京市优抚、低保和分散供养特困人员集中供热采暖补助实施细则>的通知》、《北京市民政局 北京市财政局 北京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关于北京市城乡低收入家庭采暖救助的实施意见》、《关于部分民政对象申领住宅清洁能源分户自采暖补贴的实施意见》，开展社会救助对象清洁能源自采暖及燃煤自采暖救助工作，经过各街道、乡（镇）完成审批工作后对社会救助对象实施清洁能源自采暖及燃煤自采暖救助。			开展社会救助对象清洁能源自采暖及燃煤自采暖救助工作，经过各街道、乡（镇）完成审批工作后对社会救助对象实施清洁能源自采暖及燃煤自采暖救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要求家庭	4户	6户	10	10	
		质量指标	按时足额支付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预算期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0.98133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0.98133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低保家庭温暖过冬，提升幸福感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困难群众的幸福感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低保家庭满意度	≥90%	9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临时救助资金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柳影			联系电话	8375539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1.056	1.056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	1.056	1.05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发挥临时救助托底线、救急难作用，保障好困难群众基本生活预防乡域内居民因临时性，突发性等特殊原因造成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维护社会稳定，营造温馨和谐的扶贫助困的大家庭氛围。				共救助4人，及时发放救助金，保障好困难群众基本生活预防乡域内居民因临时性，突发性等特殊原因造成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维护社会稳定，营造温馨和谐的扶贫助困的大家庭氛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人数	4人	4人	10	10	
		质量指标	及时足额发放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预算期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1.056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1.056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好困难群众基本生活预防乡域内居民因临时性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营造温馨和谐的扶贫助困的大家庭氛围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9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丰台区无丧葬补助居民丧葬补贴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马丽娟			联系电话	83755328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5	15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5	1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北京市城乡无丧葬补贴补助居民丧葬补贴办法实施细则》京民殡发（2009）143号；2.关于印发《北京市征地超转人员服务管理办法》的通知京民征发（2014）406号。按月开展“城乡无丧葬居民丧葬补贴”的申报工作。收到村、社区提交申请材料，审核完毕转交到乡民政进行审批，最后再将材料交到区民政批示，取回材料向财务部门申请发放补贴到申请人个人银行账户。人数30人，标准5000元/人。切实帮助无丧葬补助居民人员，解决一些实际困难，缓解生活压力，充分体现党和政府对就业困难人员的关心，从而缓解家庭经济压力。			1.《北京市城乡无丧葬补贴补助居民丧葬补贴办法实施细则》京民殡发（2009）143号；2.关于印发《北京市征地超转人员服务管理办法》的通知京民征发（2014）406号。按月开展“城乡无丧葬居民丧葬补贴”的申报工作。收到村、社区提交申请材料，审核完毕转交到乡民政进行审批，最后再将材料交到区民政批示，取回材料向财务部门申请发放补贴到申请人个人银行账户。人数30人，标准5000元/人。切实帮助无丧葬补助居民人员，解决一些实际困难，缓解生活压力，充分体现党和政府对就业困难人员的关心，从而缓解家庭经济压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管理退休人员自采暖补贴人员的数量	30人	30人	10	10	
		质量指标	经费发放的足额率	100%	1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5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1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切实帮助无丧葬补助居民人员，解决一些实际困难，缓解生活压力	得到提高	得到提高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充分体现党和政府对就业困难人员的关心，从而缓解家庭经济压力。	得到提高	得到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领丧葬补助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社区工作者继续教育经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张悦涵			联系电话	83755379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38	0.38	0.38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38	0.38	0.3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符合社工证继续教育报销条件的在职社工及时报销继续教育经费。				为符合社工证继续教育报销条件的在职社工及时报销继续教育经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工作者数量	6人	6人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日期	≤10月	3月	10	10	
		时效指标	培训合格率	100%	100%	20	2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总数	≤0.38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0.3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社工持证率和考证学习积极性	得到提高	得到提高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社工专业化水平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工作者满意度	≥90%	9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社区工作者体检经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赵芳芳			联系电话	83755379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3.83	3.83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3.83	3.83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了保障干部的生命安全，提高全民身体素质。根据区民政局部署要求，2023年花乡人员体检范围为在职社区工作者，核定的体检人数，男19人，女69人，共计88人。让社工科学的掌握自己的身体状况，做到早发现，早治疗，早预防。			为了保障干部的生命安全，提高全民身体素质。根据区民政局部署要求，2023年花乡人员体检范围为在职社区工作者，核定的体检人数，共计80人。让社工科学的掌握自己的身体状况，做到早发现，早治疗，早预防。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工体检人数（19男 69女）	≤88人	80人	10	10	
		质量指标	保证人员愿检尽检	保证人员愿检尽检	保证人员愿检尽检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日期	≤10月	9月	20	2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总额	≤3.83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3.83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干部生命安全，让社工科学的掌握自己的身体状况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全民身体素质，做到早发现，早治疗，早预防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工作者满意度	≥90%	9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社区公益金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王天媛		联系电话	83755372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138.94	138.94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38.94	138.9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各社区将利用社区公益金举办丰富多彩的活动，来营造和谐互助、关爱邻里的浓厚氛围，拉近居民之间的距离，促进村居融合，同时为进一步引导社区居民参与社区治理奠定基础，助力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新格局，不断提升社区居民安全感、获得感和幸福感。			各社区将利用社区公益金举办丰富多彩的活动，来营造和谐互助、关爱邻里的浓厚氛围，拉近居民之间的距离，促进村居融合，同时为进一步引导社区居民参与社区治理奠定基础，助力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新格局，不断提升社区居民安全感、获得感和幸福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社区数量	≤12个	12个	10	10	
			活动开展次数	≥182次	182次	10	10	
		质量指标	居民活动参与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预算期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138.94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138.94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居民获得感和幸福感	社区居民获得感和幸福感	社区居民获得感和幸福感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区居民参与社区治理的积极性	社区居民参与社区治理的积极性	社区居民参与社区治理的积极性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居民满意度	≥90%	9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社区计生专干补贴、村计生专干补贴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明水		联系电话	83755391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	2.6	2.6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	2.6	2.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据《北京市人口计生委关于给全市村居计划生育宣传员发放补贴的通知》(京人口办发[2008]1号)文件精神,加强基层工作,为村居计生专干发放补贴。			据《北京市人口计生委关于给全市村居计划生育宣传员发放补贴的通知》(京人口办发[2008]1号)文件精神,加强基层工作,为村居计生专干发放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17人	29人	10	10		
		质量指标	发放的足额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发放的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2.6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2.6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地提高了计划生育专干的工作积极性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加强基层工作	有效加强	有效加强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区人大代表活动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孙雪			联系电话	83755399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2	2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2	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辖区内人大代表及政协委员联络服务工作,组织代表开展调研、慰问等活动,保证人大代表完成本年度履职项目,推进街道协商民主建设			做好辖区内人大代表及政协委员联络服务工作,组织代表开展调研、慰问等活动,保证人大代表完成本年度履职项目,推进街道协商民主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3年慰问选民的人大代表数	≥10人	10人	20	20	
		质量指标	取得效果增大与选民的联系沟通	取得效果增大与选民的联系沟通	取得效果增大与选民的联系沟通	10	10	
		时效指标	12月前完成项目	12月前完成项目	12月前完成项目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2万元	项目实际支出2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让选民感受到人大代表的关心	让选民感受到人大代表的关心	让选民感受到人大代表的关心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代表履职能力,为地区发展贡献智慧和力量	提升代表履职能力,为地区发展贡献智慧和力量	提升代表履职能力,为地区发展贡献智慧和力量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得到慰问对象的认可	≥90%	90%	10	9	未进行满意度调查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民生实事及基层建设-辖区安全稳定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孟智勇			联系电话	83755386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	150	15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0	150	15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贯彻国家总体安全观，配合动员公民和组织防范、制止危害国家安全的行为；负责公共安全管理组织协调工作；通过开展辖区安全维稳工作，做好综合治理、重点安保、重点区域、突发应急等方面工作，提升辖区群众的安全感及安全防范意识；保障辖区不发生涉恐维稳等事件，维护辖区稳定。			贯彻国家总体安全观，配合动员公民和组织防范、制止危害国家安全的行为；负责公共安全管理组织协调工作；通过开展辖区安全维稳工作，做好综合治理、重点安保、重点区域、突发应急等方面工作，提升辖区群众的安全感及安全防范意识；保障辖区不发生涉恐维稳等事件，维护辖区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村数量	≤19个	19个	5	5		
			辖区面积	19.91平方公里	19.91平方公里	5	5		
			新发地市场灭火战斗服	24套	24套	2	2		
			重点人看护保安人数	53人	53人	3	3		
		质量指标	提升辖区群众的安全感及安全防范意识	提升辖区群众的安全感及安全防范意识	提升辖区群众的安全感及安全防范意识	5	5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人员到岗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项目期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50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15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辖区群众的安全感及安全防范意识	提升辖区群众的安全感及安全防范意识	提升辖区群众的安全感及安全防范意识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辖区不发生涉恐维稳等事件，维护辖区稳定	保障辖区不发生涉恐维稳等事件，维护辖区稳定	保障辖区不发生涉恐维稳等事件，维护辖区稳定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民生实事及基层建设-社会事务管理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马慧博			联系电话	83755391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0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1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民生、养老、助残、计生、拥军、卫生等各项社会事务管理工作，构筑基层治理体系，更好地服务辖区居民，提升居民的归属感、幸福感。				通过开展民生、养老、助残、计生、拥军、卫生等各项社会事务管理工作，构筑基层治理体系，更好地服务辖区居民，提升居民的归属感、幸福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村数量	≤19个	19个	5	5	
			献血人数	241人	241人	5	5	
			重阳节慰问品数量	481份	481份	5	5	
			购置养老服务联合体建设宣传品-放大镜	2700个	2700个	5	5	
		质量指标	保障社会事务管理到位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5	5	
			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项目期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00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10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会事务管理到位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居民的归属感、幸福感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民生实事及基层建设-社区建设与服务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张悦涵			联系电话	83755379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8	98	98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8	98	9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辖区社区建设、社区服务、社会组织培育、文化体育、统计调查、社区应急、防疫等工作，进一步提升社区居民参与意识，推动多方共建，提升基层组织服务水平，实现社区、文体、统计等工作可持续发展。			通过开展辖区社区建设、社区服务、社会组织培育、文化体育、统计调查、社区应急、防疫等工作，进一步提升社区居民参与意识，推动多方共建，提升基层组织服务水平，实现社区、文体、统计等工作可持续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村数量	≤19个	19个	10	10	
			开展活动次数	≥8次	8次	5	5	
			文艺演出次数	≥8次	8次	5	5	
		质量指标	提高社区村服务水平	提高社区村服务水平	提高社区村服务水平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期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98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9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社区村服务水平	提高社区村服务水平	提高社区村服务水平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现社区、文体、统计等工作可持续发展	实现社区、文体、统计等工作可持续发展	实现社区、文体、统计等工作可持续发展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90%	9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民生实事及基层建设-城市管理维护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左玉梅			联系电话	8375530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	150	15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0	150	15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城市管理维护的相关要求，结合花乡街道实际情况，通过开展法律政策宣传、城乡管理整治、接诉即办等，改善辖区市容卫生环境，推动城乡管理工作更加科学化、规范化和标准化，提升辖区居民的归属感、幸福感。			根据城市管理维护的相关要求，结合花乡街道实际情况，通过开展法律政策宣传、城乡管理整治、接诉即办等，改善辖区市容卫生环境，推动城乡管理工作更加科学化、规范化和标准化，提升辖区居民的归属感、幸福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面积	19.91平方公里	19.91平方公里	10	10	
		数量指标	社区村数量	≤19个	19个	10	10	
		质量指标	达到城市管理维护的相关要求	达到城市管理维护的相关要求	达到城市管理维护的相关要求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期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50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15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开展法律政策宣传、城乡管理整治、接诉即	得到改善	得到改善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辖区城市管理水平	得到提高	得到提高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民生实事及基层建设-城乡管理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李娜			联系电话	83755381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	80	8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	80	8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城市管理维护的相关要求，结合花乡街道实际情况，通过开展法律政策宣传、城乡管理整治、接诉即办、城乡经济等，提高城乡管理工作水平，提升辖区居民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根据农村三资管理和经济发展相关要求，结合花乡街道实际情况，通过开展农村审计，城乡经济等提高城乡管理水平，提升辖区经济活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集体经济组织数量	5个	5个	10	10	
		质量指标	提高城乡管理工作水平	提高城乡管理工作水平	提高城乡管理工作水平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期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80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8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城乡管理工作水平	提高城乡管理工作水平	提高城乡管理工作水平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辖区经济活力，提升辖区居民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提升辖区经济活力，提升辖区居民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提升辖区经济活力，提升辖区居民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民生实事及基层建设-街道预留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于洋			联系电话	8375535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20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200	2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预留部分财政资金,补充城市管理维护、辖区安全稳定、社会事务管理、社区建设与服务、基层政权建设、机构运行和运转、疫情防控等方面日常资金不足,充分发挥资金保障作用。				通过预留部分财政资金,补充城市管理维护、辖区安全稳定、社会事务管理、社区建设与服务、基层政权建设、机构运行和运转、疫情防控等方面日常资金不足,充分发挥资金保障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村数量	≤19个	19个	10	10	
		数量指标	辖区面积	19.91平方公里	19.91平方公里	5	5	
		数量指标	绿化面积	151.46亩	151.46亩	5	5	
		数量指标	聘用保安人数	69人	69人	5	5	
		质量指标	保安人员到岗率	100%	100%	5	5	
		质量指标	绿化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项目期	1年	1年	5	5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200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20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本街道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资金保障作用	持续保障	持续保障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民生实事及基层建设-综合保障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于洋			联系电话	8375535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2	192	192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2	192	19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城市管理维护、辖区安全稳定、社会事务管理、社区建设与服务、基层政权建设、机构运行和运转、疫情防控等方面提供财政资金,围绕街道党委、政府工作重点,发挥资金保障作用,推动花乡街道进一步发展。				通过对城市管理维护、辖区安全稳定、社会事务管理、社区建设与服务、基层政权建设、机构运行和运转、疫情防控等方面提供财政资金,围绕街道党委、政府工作重点,发挥资金保障作用,推动花乡街道进一步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面积	≤19个	19个	5	5	
		数量指标	社区村数量	19.91平方公里	19.91平方公里	5	5	
		数量指标	互联网接入	1条	1条	5	5	
		数量指标	物业保洁服务面积	6419.8平方米	6419.8平方米	5	5	
		质量指标	网络系统运行故障率	0%	0%	5	5	
		质量指标	物业保洁服务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期限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92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为192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本街道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资金保障作用	持续保障	持续保障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民生实事及基层建设-街道应急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于洋			联系电话	8375535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2.4	192.4	192.4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2.4	192.4	192.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城市管理维护、辖区安全稳定、社会事务管理、社区建设与服务、基层政权建设、机构运行和运转、疫情防控等方面提供应急资金，保障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通过对城市管理维护、辖区安全稳定、社会事务管理、社区建设与服务、基层政权建设、机构运行和运转、疫情防控等方面提供应急资金，保障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服务涉及社区村数量	≤12个	12个	5	5	
		数量指标	辖区面积	19.91平方公里	19.91平方公里	5	5	
		数量指标	加固屋顶点位	1处	1处	5	5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质量指标	法律顾问工作人员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期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92.4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为192.4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本街道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资金保障作用	持续保障	持续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民生实事及基层建设-街道统筹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于洋			联系电话	8375535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8	178	178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8	178	17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城市管理维护、辖区安全稳定、社会事务管理、社区建设与服务、基层政权建设、机构运行和运转、疫情防控等方面提供财政资金，围绕街道党委、政府工作重点，发挥资金保障作用，推动花乡街道进一步发展。				通过对城市管理维护、辖区安全稳定、社会事务管理、社区建设与服务、基层政权建设、机构运行和运转、疫情防控等方面提供财政资金，围绕街道党委、政府工作重点，发挥资金保障作用，推动花乡街道进一步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村数量	≤19个	≤19个	5	5	
		数量指标	辖区面积	19.91平方公里	19.91平方公里	5	5	
		数量指标	新媒体运营服务	1项	1项	5	5	
		数量指标	体检人员数量	94人	94人	5	5	
		质量指标	新媒体运营服务验收合格率	100%	100.00%	5	5	
		质量指标	体检服务质量	达标	达标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期限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78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为17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本街道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资金保障作用	持续保障	持续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体检人员满意度	≥95%	95%	5	4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群众满意度			≥95%	95%	5	4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8.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民生实事及基层建设—街道综合管理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于洋		联系电话	8375535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5.96	195.96	195.96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5.96	195.96	195.9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城市管理维护、辖区安全稳定、社会事务管理、社区建设与服务、基层政权建设、机构运行和运转、疫情防控、创卫创城等方面提供财政资金，发挥资金保障作用，推动花乡街道综合稳步发展。			通过对城市管理维护、辖区安全稳定、社会事务管理、社区建设与服务、基层政权建设、机构运行和运转、疫情防控、创卫创城等方面提供财政资金，发挥资金保障作用，推动花乡街道综合稳步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评审服务涉及社区村数量	≤19个	19个	5	5	
		数量指标	辖区面积	19.91平方公里	19.91平方公里	5	5	
		数量指标	绿化涉及社区村数量	4个	4个	5	5	
		质量指标	绿化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质量指标	评审服务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期限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95.96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195.96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街道综合稳步发展，提高周边环境整洁度。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开展评审工作，增强资金使用合规性。	得到增强	得到增强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单位满意度	≥95%	95%	5	4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5	4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8.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民生实事及基层建设-城市管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左玉梅			联系电话	83755385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0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1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城市管理相关工作要求，结合花乡街道实际情况，开展城市管理工作，提升辖区城市管理水平。				根据城市管理相关工作要求，结合花乡街道实际情况，开展城市管理工作，提升辖区城市管理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村数量	≤19个	≤19个	5	5	
		数量指标	辖区面积	19.91平方公里	19.91平方公里	5	5	
		数量指标	绿化涉及社区村数量	1个	1个	5	5	
		数量指标	维修房屋点位	1处	1处	5	5	
		数量指标	产业发展规划研究咨询服务	1项	1项	5	5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质量指标	咨询服务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期限	1年	1年	5	5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00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10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辖区城市管理水平，提高周边绿化覆盖程度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障居民生活环境	持续保障	持续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部门满意度	≥90%	90%	5	4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5	4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8.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政策资金-机构运行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于洋		联系电话	8375535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20	420	42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20	420	42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街道提供后勤保障，推动街道工作开展，保障机关正常运转，发挥资金保障作用，推动花乡街道进一步发展。				为街道提供后勤保障，推动街道工作开展，保障机关正常运转，发挥资金保障作用，推动花乡街道进一步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用餐服务涉及部门数量	10个	10个	10	10		
		数量指标	疫苗接种点租赁点位	1个	1个	10	10		
		质量指标	疫苗接种工作保障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预算期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420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42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办公人员就餐，提高工作效率，保障接种疫苗接种点工作正常开展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统筹用于疫苗接种工作，调动接种积极性，全面推进疫苗接种进度	全面推进	全面推进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部门满意度	≥95%	95%	5	4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5	4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8.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政策资金-综合保障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于洋			联系电话	8375535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2	19.2	19.2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2	19.2	19.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预留部分财政资金，补充城市管理维护、辖区安全稳定、社会事务管理、社区建设与服务、基层政权建设、机构运行和运转、疫情防控等方面日常资金不足，充分发挥资金保障作用。				通过预留部分财政资金，补充城市管理维护、辖区安全稳定、社会事务管理、社区建设与服务、基层政权建设、机构运行和运转、疫情防控等方面日常资金不足，充分发挥资金保障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部门数量	≤10个	≤10个	10	10	
		数量指标	购置办公家具及设备件数	81件	81件	10	10	
		质量指标	采购办公家具及设备验收质量合格率	100%	100.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期限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9.2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19.2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本街道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本街道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城乡基层党组织服务群众经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张红艳			联系电话	17600596926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23.34	640	64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23.34	640	64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市、区、街道关于经费管理使用相关规定，2023年计划从环境、安全、宣传、党建、文化活动、社区建设、养老帮扶、小额自主、街道统筹使用等方面使用该项经费，深入推进“为民”工程，改善脏乱差环境，转变治安状况，为社区居民创造了一个宜居的生活环境。在提升服务群众能力和群众满意度的同时，进一步增强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和号召力。				根据市、区、街道关于经费管理使用相关规定，2023年计划从环境、安全、宣传、党建、文化活动、社区建设、养老帮扶、小额自主、街道统筹使用等方面使用该项经费，深入推进“为民”工程，改善脏乱差环境，转变治安状况，为社区居民创造了一个宜居的生活环境。在提升服务群众能力和群众满意度的同时，进一步增强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和号召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村的数量	≤16个	社区村的数量16个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的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12月前完成项目，完成的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640万元	项目实际支出64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深入推进“为民”工程，改善了脏乱差环境，转变了治安状况，为社区居民创造了一个宜居的生活环境	环境得到改善	环境得到改善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服务群众能力和群众满意度的同时，进一步增强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和号召力	得到提高	得到提高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9	未做满意度调查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基层党组织党建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张红艳			联系电话	83755319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950973	48.669756	48.669756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950973	48.669756	48.66975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基层党组织组织开展党内学习教育、主题党日、订阅或购买资料、志愿服务、表彰奖励、党旗党徽配备、慰问和其他与党的建设直接相关的工作等党建活动，使党员得到锻炼、受到熏陶，进一步提升党组织凝聚力、影响力。			保障基层党组织组织开展党内学习教育、主题党日、订阅或购买资料、志愿服务、表彰奖励、党旗党徽配备、慰问和其他与党的建设直接相关的工作等党建活动，使党员得到锻炼、受到熏陶，进一步提升党组织凝聚力、影响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建活动次数	≤100次	32次	10	10	
		质量指标	活动人员参与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每月开展各项党建活动，活动开展的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48.669756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48.669756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党员“四个意识”，提升党组织凝聚力、影响力。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进一步增强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和号召力	得到增强	得到增强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员满意度	≥95%	95%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商务楼宇党群服务中心（站）开办经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赵茹		联系电话	83755319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2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20	2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区委组织部《丰台区党群服务中心建设管理办法》，推动党群服务中心体系建设，强化资源资金保障，资金用于场地建设等支出。			根据区委组织部《丰台区党群服务中心建设管理办法》，推动党群服务中心体系建设，强化资源资金保障，资金用于场地建设等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办公用品	≤9类	9类	10	10	
		质量指标	办公用品到位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办公用品购置时间	≤12月	≤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20万元	项目实际支出2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整合资源为党员群众服务，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整合资源为党员群众服务，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整合资源为党员群众服务，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党群服务中心体系建设，强化资源资金保障	推动党群服务中心体系建设，强化资源资金保障	推动党群服务中心体系建设，强化资源资金保障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员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党群服务中心(站)运行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赵茹			联系电话		83755319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	16	16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	16	1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区委组织部《丰台区党群服务中心建设管理办法》，推动党群服务中心体系建设，强化资源资金保障，资金用于场地建设等支出。				根据区委组织部《丰台区党群服务中心建设管理办法》，推动党群服务中心体系建设，强化资源资金保障，资金用于场地建设等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活动次数	≥6场次	35次	10	10		
		质量指标	活动经费标准	1万元/场	平均5000元/场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预算期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16万元	项目实际支出16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整合资源为党员群众服务，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整合资源为党员群众服务，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整合资源为党员群众服务，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党群服务中心体系建设，强化资源资金保障	推动党群服务中心体系建设，强化资源资金保障	推动党群服务中心体系建设，强化资源资金保障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员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商务楼宇党群服务中心(站)办公用房租赁经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赵茹		联系电话	83755319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9	2.19	2.19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9	2.19	2.19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区委组织部《丰台区党群服务中心建设管理办法》，推动党群服务中心体系建设，强化资源资金保障，资金用于场地建设等支出。			根据区委组织部《丰台区党群服务中心建设管理办法》，推动党群服务中心体系建设，强化资源资金保障，资金用于场地建设等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用房租赁费	20元/平方米	20元/平方米	10	10	
		质量指标	拨付租金标准	21900元/年	21900元/年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预算期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2.19万元	项目实际支出2.19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整合资源为党员群众服务，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整合资源为党员群众服务，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整合资源为党员群众服务，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党群服务中心体系建设，强化资源资金保障	推动党群服务中心体系建设，强化资源资金保障	推动党群服务中心体系建设，强化资源资金保障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员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建国前入党的农村老党员和未享受离退休待遇的城镇老党员生活补贴及医疗补贴经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莫蕊			联系电话	15901289950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5775	1.07775	1.07775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5775	1.07775	1.0777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市委组织部《调整全市新中国成立前入党的农村老党员和未享受离退休待遇的城镇老党员生活补贴标准的通知》（京组通〔2021〕31号）通知要求，花乡街道将为建国前老党员发放2023生活补贴				根据市委组织部《调整全市新中国成立前入党的农村老党员和未享受离退休待遇的城镇老党员生活补贴标准的通知》（京组通〔2021〕31号）通知要求，花乡街道将为建国前老党员发放2023生活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国前入党的老党员	1人	1人	10	10	
		质量指标	发放补贴的及时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发放补贴的时间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07775万元	项目实际支出1.0777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建国前老党员的生活幸福感	提升建国前老党员的生活幸福感	提升建国前老党员的生活幸福感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建国前老党员生活水平	提升建国前老党员生活水平	提升建国前老党员生活水平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建国前老党员满意	≥95%	95%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新建“两新”党组织连续两年启动经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赵茹			联系电话	83755319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	1	1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	1	1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两新”党组织书记、党务工作者发放补贴，从而提高党组织书记及党务工作者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党务工作效率。核算标准：党委1000元/月、总支800元/月、支部500元/月（均为独立党组织）共计5个支部。			通过对“两新”党组织书记、党务工作者发放补贴，从而提高党组织书记及党务工作者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党务工作效率。核算标准：党委1000元/月、总支800元/月、支部500元/月（均为独立党组织）共计5个支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新建党支部	2个	2个	10	1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符合相关要求，符合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的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万元	项目实际支出1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党组织活动开展，丰富党员活动，促进党支部工作开展	得到促进	得到促进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对“两新”党组织书记、党务工作者发放补贴，从而提高党组织书记及党务工作者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党务工作效率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员满意度	≥95%	95%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两新”党组织书记、党务工作者岗位补贴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赵茹		联系电话	83755319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	3	3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	3	3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两新”党组织书记、党务工作者发放补贴，从而提高党组织书记及党务工作者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党务工作效率。核算标准：党委1000元/月、总支800元/月、支部500元/月（均为独立党组织）共计5个支部。			通过对“两新”党组织书记、党务工作者发放补贴，从而提高党组织书记及党务工作者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党务工作效率。核算标准：党委1000元/月、总支800元/月、支部500元/月（均为独立党组织）共计5个支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两新”党组织书记、党务工作者数量	5人	5人	10	10	
		质量指标	发放补贴的足额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发放补贴的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3万元	项目实际支出3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党组织书记及党务工作者的工作积极性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党务工作效率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员满意度	≥95%	95%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选调生到村（社区）任职工作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岳孟孟			联系电话	83755319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5.399965	5.399965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5.399965	5.39996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选调生提供稳定的生活保障，满足基本的期望和消费需求，提高选调生工作积极性，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为选调生提供稳定的生活保障，满足基本的期望和消费需求，提高选调生工作积极性，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选调生人数	1人	2人	10	10	
		质量指标	按标准及时兑现选调生的各项经费	按标准及时兑现选调生的各项经费	按标准及时兑现选调生的各项经费	20	20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11月	11月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5.399965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5.39996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积极性	提高工作积极性	提高工作积极性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工作顺利开展	确保工作顺利开展	确保工作顺利开展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选调生满意度	≥90%	9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2-2023年采暖季“无煤化”补贴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李思禹			联系电话	83755306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41.6	41.6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41.6	41.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无未发现燃煤现象，且无棚改或拆迁项目主体的拆迁滞留户所在的新发地村下发“无煤化”补贴。从而减轻居民负担，提升居民幸福感，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通过对无未发现燃煤现象，且无棚改或拆迁项目主体的拆迁滞留户所在的新发地村下发“无煤化”补贴。从而减轻居民负担，提升居民幸福感，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住户数	<110户	90户	10	8.18	实际补贴住户数量90户
		质量指标	按规定及时足额拨付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期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41.6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41.6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居民负担，提升居民幸福感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90%	9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7.1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公共文明引导经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莫蕊		联系电话	15901289950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1	59.6058	59.6058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1	59.6058	59.605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首都文明办《关于做好2021年公共文明引导活动经费预算的通知》（精建办〔2020〕13号）、《关于调整规范公共文明引导员专项服务补贴标准的通知》（精建办〔2019〕15号）精神和区文明办《丰台区公共文明引导行动管理办法》（丰精建办〔2015〕21号）规定，公共文明引导经费专款专用，用于服务补贴、岗位补贴、加班补贴、星级补贴、绩效考核等项目，从而充分调动文明引导员的工作积极性，服务精神文明建设。			根据首都文明办《关于做好2021年公共文明引导活动经费预算的通知》（精建办〔2020〕13号）、《关于调整规范公共文明引导员专项服务补贴标准的通知》（精建办〔2019〕15号）精神和区文明办《丰台区公共文明引导行动管理办法》（丰精建办〔2015〕21号）规定，公共文明引导经费专款专用，用于服务补贴、岗位补贴、加班补贴、星级补贴、绩效考核等项目，从而充分调动文明引导员的工作积极性，服务精神文明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明引导员数量	≥21人	21人	10	1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的足额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经费使用的时间	<12月	每个月底发放，12月底之前发完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59.6058万元	项目实际支出总额59.605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充分调动文明引导员的工作积极性，服务精神文明建设	充分调动文明引导员的工作积极性，服务精神文明建设	充分调动文明引导员的工作积极性，服务精神文明建设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引导员队伍稳定	保障引导员队伍稳定	保障引导员队伍稳定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文明引导员的满意度	≥95%	95%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讲师团宣讲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杨焱			联系电话	83755319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6	0.6	0.6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6	0.6	0.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托“美好生活讲师团”、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等平台，在基层开展好理论宣讲活动，构建“专家讲理论，干部讲政策，榜样讲故事，群众讲体会”的宣讲教育体系，推动理论宣讲全覆盖、长效化。				依托“美好生活讲师团”、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等平台，在基层开展好理论宣讲活动，构建“专家讲理论，干部讲政策，榜样讲故事，群众讲体会”的宣讲教育体系，推动理论宣讲全覆盖、长效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年开展宣讲活动次数	≥10次	12次	10	10	
		质量指标	宣讲组织有序，内容健康向上	宣讲组织有序，内容健康向上	宣讲组织有序，内容健康向上	20	20	
		时效指标	举办活动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0.6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0.6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居民参与积极性，提升辖区文明程度	提高居民参与积极性，提升辖区文明程度	提高居民参与积极性，提升辖区文明程度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理论宣讲全覆盖、长效化	推动理论宣讲全覆盖、长效化	推动理论宣讲全覆盖、长效化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独生子女父母年老一次性奖励费(1000元/月/人)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明水			联系电话	83755391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6004	43.8	43.8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6004	43.8	43.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相关政策,独生子女父母(农民或无业人员)年老时(女55岁,男60岁)可享受一次性奖励费每人1000元。			按相关政策,独生子女父母(农民或无业人员)年老时(女55岁,男60岁)可享受一次性奖励费每人1000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励人员数量	572人	438人	10	7.66	因奖励人数不固定,按照申报人数发放
		质量指标	足额发放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43.8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43.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独生子女意外伤残、死亡后对其父母的经济帮助,解决独生子女家庭特殊困难,维护计生家庭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促进社会和谐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独生子女父母满意度	≥90%	9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6.6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三馆免费开放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王天媛			联系电话	83755371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2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20	2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北京市丰台区文化旅游局工作要求，经费主要用于文化馆、图书馆、书画馆的小型修缮及开展群众文化活动，专业设备购置等，做好各项文化事业工作，有效提升辖区内文化服务水平。				为做好街道综合文化中心建设，确保多功能厅更好地满足各种文艺演出要求，特用于安装街道综合文化中心智能灯光系统、音频系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智能灯光、音频系统数量	1套	1套	10	1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2月	8月	20	2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总数	≤20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2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区域文化服务设施的配套水平，切实解决了村居民文化生活相关需求及面临的问题	完善区域文化服务设施的配套水平，切实解决了村居民文化生活相关需求及面临的问题	通过项目的实施，确保多功能厅更好地满足各种文艺演出要求。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公共文化服务质量，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	提高公共文化服务质量，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	提高公共文化服务质量，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中央三馆免费开放补助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王天媛			联系电话	83755371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	5	5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5	5	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北京市丰台区文化旅游局工作要求，经费主要用于文化馆、图书馆、书画馆的小型修缮及开展群众文化活动，专业设备购置等，做好各项文化事业工作，有效提升辖区内文化服务水平。			为做好街道综合文化中心建设，确保多功能厅更好地满足各种文艺演出要求，特用于安装街道综合文化中心智能灯光系统、音频系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智能灯光、音频系统数量	1套	1套	10	1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2月	8月	20	2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总数	≤5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区域文化服务设施的配套水平，切实解决了村居民文化生活相关需求及面临的问题	完善区域文化服务设施的配套水平，切实解决了村居民文化生活相关需求及面临的问题	通过项目的实施，确保多功能厅更好地满足各种文艺演出要求。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公共文化服务质量，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	提高公共文化服务质量，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	提高公共文化服务质量，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下沉街镇城市协管员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马丽娟			联系电话	83755328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5.5057	455.5057	455.5057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55.5057	455.5057	455.5057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关于印发协管员队伍规范管理工作四项配套文件的通知》要求，进一步推进我街道城市协管员队伍规范管理，促进简约高效的基层治理体系建设，确保管理更加高效顺畅。				依据《关于印发协管员队伍规范管理工作四项配套文件的通知》要求，进一步推进我街道城市协管员队伍规范管理，促进简约高效的基层治理体系建设，确保管理更加高效顺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协管员人员数量	≤139人	68人	10	10	
		质量指标	补贴经费使用的足额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1年	≤1年	15	15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455.5057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455.5057万元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队伍规范管理，确保高效服务	得到提高	得到提高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简约高效的基层治理体系建设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市协管员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花乡街道综合文化中心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王天媛			联系电话	83755371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11.872397	252.45992	252.45992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11.872397	252.45992	252.4599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积极推进花乡街道综合文化中心建设工作，完善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填补地区街道级综合文化中心建设空白点，做好基层公共文化产品供给，提高地区公共文化建设和服务水平，更好地满足辖区群众文化需求。					积极推进花乡街道综合文化中心建设工作，完善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填补地区街道级综合文化中心建设空白点，做好基层公共文化产品供给，提高地区公共文化建设和服务水平，更好地满足辖区群众文化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施建筑面积	≥2000平方米	2398平方米	5	5		
		数量指标	阅读座位	≥30席	78席	5	5		
		数量指标	图书馆面积	≥100平方米	350平方米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预算期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252.45992万元	252.45992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建立良好的城市形象，完备的基本公共服务，争做丰台文化名片	得以实现	得以实现	5	3	项目绩效资料归集不充分，花乡街道综合文化中心未正式投入运营	
		社会效益指标	让辖区居民有一个文化休闲娱乐场所	得以实现	得以实现	5	3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文化凝聚人心、增进认同、化解矛盾、促进和谐的积极作用	得以实现	得以实现	5	3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持续开展基层文化建设打下基础	得以实现	得以实现	5	3	项目预期效益情况不清晰	
		可持续影响指标	辖区文化、民俗、历史、非遗等有很好的传播和传承	得以实现	得以实现	10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85%	85%	10	8	项目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87.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离休干部高龄养老社区“四就近”补助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莫蕊			联系电话	15901289950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0.08	0.08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0.08	0.0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北京市党建引领老干部工作向基层延伸工作部署，发放社区“四就近”离休干部服务经费，做好党建引领老干部工作向基层延伸相关宣传及活动推进工作，充分调动老同志的积极性，自觉参与社区治理，助力区域建设发展。			按照北京市党建引领老干部工作向基层延伸工作部署，发放社区“四就近”离休干部服务经费，做好党建引领老干部工作向基层延伸相关宣传及活动推进工作，充分调动老同志的积极性，自觉参与社区治理，助力区域建设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四就近”老干部	≤2人	2人	10	10	
		质量指标	发放补贴的及时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发放补贴的时间	<12月	10月份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0.08万元	项目实际支出0.0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让“四就近”老干部感受党和政府的关怀和温暖	让“四就近”老干部感受党和政府的关怀和温暖	让“四就近”老干部感受党和政府的关怀和温暖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充分调动老同志的积极性，助力区域建设发展	充分调动老同志的积极性，助力区域建设发展	充分调动老同志的积极性，助力区域建设发展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四就近”老干部的满意度	≥95%	95%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退役安置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马慧博		联系电话	83755391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92	0.92	0.92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92	0.92	0.9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下拨无军籍职工各项经费，提高接收无军籍职工生活待遇，保障无军籍职工队伍稳定。			通过下拨无军籍职工各项经费，提高接收无军籍职工生活待遇，保障无军籍职工队伍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无军籍职工人数	≥4人	4人	10	10	
		质量指标	补助覆盖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的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0.92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0.92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接收无军籍职工生活待遇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无军籍职工队伍稳定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无军籍职工满意度	≥95%	95%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市属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常艳宏			联系电话	83755329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158	15.158	15.158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158	15.158	15.15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北京市实行社区管理的退休人员服务经费管理暂行办法》（京财社〔2006〕939号）、《京人社服字〔2020〕71号），开展“社区管理退休人员服务经费”的管理工作，从而丰富退休人员的业余生活，享受丰富多彩的精神食粮。标准：人均不低于200元			根据《北京市实行社区管理的退休人员服务经费管理暂行办法》（京财社〔2006〕939号）、《京人社服字〔2020〕71号），开展“社区管理退休人员服务经费”的管理工作，从而丰富退休人员的业余生活，享受丰富多彩的精神食粮。标准：人均不低于200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内市属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数量	500人	500人	20	20	
		质量指标	补贴经费使用的足额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5.158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15.15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退休人员的业余生活，享受丰富多彩的精神食粮	得到提高	得到提高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丰富退休人员的业余生活，享受丰富多彩的精神食粮	得到提高	得到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属国有企业退休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丰台区耕地保护补偿资金发放（第二批）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郑碧云			联系电话	83755380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1.0337	1.0337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0337	1.0337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北京市耕地保护补偿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京规自发[2021]216号），对符合要求的现状耕种的耕地进行补偿，充分调动各方积极性，落实耕地保护共同责任，实现耕地数量和质量的双提高，现申请耕地保护补偿资金发放经费。				依据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北京市耕地保护补偿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京规自发[2021]216号），对符合要求的现状耕种的耕地进行补偿，充分调动各方积极性，落实耕地保护共同责任，实现耕地数量和质量的双提高，现申请耕地保护补偿资金发放经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耕地面积	103.37亩	103.37亩	20	20	
		质量指标	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年限	≤1年	2023年9月22日拨付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1.0337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1.0337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	
		社会效益指标	充分调动各方积极性，落实耕地保护共同责任，	得到提高	得到提高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制止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	得到美化	得到美化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集体人员满意度	≥80%	8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市对区生活垃圾分类以奖代补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宋建国			联系电话	83755374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56.98	56.98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56.98	56.9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有效提升辖区生活垃圾分类水平，完善辖区生活垃圾分类设施标准，强化日常运行和监督检查，有效提升辖区生活垃圾分类水平				有效提升辖区生活垃圾分类水平，完善辖区生活垃圾分类设施标准，强化日常运行和监督检查，有效提升辖区生活垃圾分类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常住人口户数	39962户	39962户	20	20	
		质量指标	宣传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期限	≤1年	12月结束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56.98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56.9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	
		社会效益指标	强化日常运行和监督检查，有效提升辖区生活垃圾分类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提升辖区生活垃圾分类水平，完善辖区生活垃圾分类设施标准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2%	92%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丰台区生态调标项目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张京		联系电话	83755380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858.8041	858.8041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858.8041	858.8041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统筹使用专项资金，做好生态林、郊野公园养护工作，绿化美化辖区生态环境。				通过统筹使用专项资金，做好生态林、郊野公园养护工作，绿化美化辖区生态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护单位数量	6个	6个	10	10	
		质量指标	符合养护标准	符合养护标准	符合养护标准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期	1年	养护期为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858.8041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858.8041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	
		社会效益指标	绿化美化辖区生态环境	有效美化	有效美化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养护辖区生态林及郊野公园	持续养护	持续养护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3%	93%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正常离任村主要干部生活补贴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莫蕊		联系电话	15901289950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18.538	18.538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8.538	18.53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进一步加大对正常离任村主要干部的保障力度，做好与现职村干部基本待遇和基本保障制度的有序衔接，充分调动农村基层干部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促进农村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按照组织部《关于完善正常离任村党组织书记生活补贴机制的实施办法》为我街道19名正常离任村主要干部发放补贴。			为进一步加大对正常离任村主要干部的保障力度，做好与现职村干部基本待遇和基本保障制度的有序衔接，充分调动农村基层干部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促进农村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按照组织部《关于完善正常离任村党组织书记生活补贴机制的实施办法》为我街道19名正常离任村主要干部发放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正常离任村主要干部的人数	≥19人	20人	10	10	
		质量指标	发放补贴的及时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发放补贴的时间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8.538万元	项目实际支出18.53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调动农村基层干部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促进农村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	调动农村基层干部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促进农村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	调动农村基层干部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促进农村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进一步加大对正常离任村主要干部的保障力度，做好与现职村干部基本待遇和基本保障制度的有序衔接	进一步加大对正常离任村主要干部的保障力度，做好与现职村干部基本待遇和基本保障制度的有序衔接	进一步加大对正常离任村主要干部的保障力度，做好与现职村干部基本待遇和基本保障制度的有序衔接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正常离任村主要干部的满意度	≥95%	95%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村干部基本待遇和保障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杜莹			联系电话	15901455352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219.178868	219.178868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219.178868	219.17886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加大农村基层干部的关心关爱力度,健全完善村干部保障机制,充分调动村干部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为全民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有力保障。根据区委组织部等多部门联合印发的《丰台区关于进一步完善村干部基本待遇和基本保障的实施办法》要求,将2023年度村干部基本待遇资金拨付给新发地村、高立庄村、羊坊村、葆台村、郭公庄村。			进一步加大农村基层干部的关心关爱力度,健全完善村干部保障机制,充分调动村干部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为全民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有力保障。根据区委组织部等多部门联合印发的《丰台区关于进一步完善村干部基本待遇和基本保障的实施办法》要求,将2023年度村干部基本待遇资金拨付给新发地村、高立庄村、羊坊村、葆台村、郭公庄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人数	≤39人	40人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日期	12月	12月之前完成项目	20	20	
		时效指标	保证发放到位,专款专用	保证发放到位,专款专用	保证发放到位,专款专用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219.178868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219.17886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充分调动村干部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充分调动村干部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充分调动村干部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健全完善村干部待遇保障机制,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有力保障	健全完善村干部待遇保障机制,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有力保障	健全完善村干部待遇保障机制,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有力保障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干部满意度	≥90%	9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丰台区百万亩造林绿化建设复垦一次性综合补助费项目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郑碧云			联系电话	83755380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126.836429	126.836429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26.836429	126.836429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2023年丰台区百万亩造林绿化，恢复土地至可利用状态，满足绿化需求。			做好2023年丰台区百万亩造林绿化，恢复土地至可利用状态，满足绿化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复垦面积	84.65亩	84.64亩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预算期	1年	2023年9月6日拨付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26.836429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126.836429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	
		社会效益指标	百万亩造林绿化，恢复土地至可利用状态	百万亩造林绿化，恢复土地至可利用状态	百万亩造林绿化，恢复土地至可利用状态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满足绿化需求	满足绿化需求	满足绿化需求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90%	9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中央就业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常艳宏			联系电话	83755329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	18	18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	18	1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关于促进城乡劳动力就业的若干意见》（丰政发[2014]8号）、和《关于印发《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关于促进城乡劳动力就业的若干意见>实施办法》（丰社发[2014]91号）文件中的规定，为灵活就业人员缴纳社会保险提高保障，有助于灵活就业人员社会保险待遇和生活水平的拉高，提升劳动力就业率。				根据《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关于促进城乡劳动力就业的若干意见》（丰政发[2014]8号）、和《关于印发《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关于促进城乡劳动力就业的若干意见>实施办法》（丰社发[2014]91号）文件中的规定，为灵活就业人员缴纳社会保险提高保障，有助于灵活就业人员社会保险待遇和生活水平的拉高，提升劳动力就业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内灵活就业人员的数量	29人	10人	10	3.45	实际发放人数10人
		质量指标	补贴经费使用的足额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1年	≤1年	15	15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8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18万元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灵活就业人员缴纳社会保险提高保障，有助于灵活就业人员社会保险待遇和生活水平的拉高，提升劳动力就业率	得到提高	得到提高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升劳动力就业率，建立长效机制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内灵活就业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2.4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补助资金（市属）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岳孟孟			联系电话	83755319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6.53572	46.53572	46.53572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6.53572	46.53572	46.5357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每月按标准及时兑现高校支农毕业生的工资福利，保障高校支农毕业生个人利益，为高校支农毕业生提供稳定的生活保障，满足基本的期望和消费需求，提高高校支农毕业生工作积极性，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2023年每月按标准及时兑现高校支农毕业生的工资福利，保障高校支农毕业生个人利益，为高校支农毕业生提供稳定的生活保障，满足基本的期望和消费需求，提高高校支农毕业生工作积极性，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校支农毕业生人数	9人	9人	10	1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足额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发放工资福利的时间	12月	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46.53572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46.53572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为其提供稳定的生活保障	提供保障	提供保障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工作积极性，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高校支农毕业生满意度	≥90%	9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美丽乡村运维-村庄保洁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宋建国			联系电话	83755374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51.223618	51.223618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51.223618	51.22361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贯彻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有关部署，扎实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新的五年提升行动，建立健全农村地区基础设施运维长效管护机制，保障基础设施长期有效发挥作用。有效改善街道市容卫生环境，为辖区百姓提供干净整洁的生活环境。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贯彻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有关部署，扎实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新的五年提升行动，建立健全农村地区基础设施运维长效管护机制，保障基础设施长期有效发挥作用。有效改善街道市容卫生环境，为辖区百姓提供干净整洁的生活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扫保洁面积	66266平方米	66266平方米	10	10	
		质量指标	保洁服务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预算期	≤1年	12月结束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51.223618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51.22361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	
		社会效益指标	保洁达到干净整洁	达到保洁要求	达到保洁要求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环境优美，有改善街道市容卫生环境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80%	8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3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6岁以下儿童康复训练补助）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郑静瑜		联系电话	83755377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	2	2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	2	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北京市残疾儿童少年康复补助办法的通知》（京残发〔2019〕42号）和《关于印发北京市残疾儿童少年康复补助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京残发〔2020〕5号）政策要求，开展残疾儿童康复补助工作。对符合条件的0-6岁持有残疾人证或指定医疗机构的诊断评估报告的残疾儿童康复补助申请审批，到定点康复机构进行康复训练。			对符合条件的0-6岁持有残疾人证或指定医疗机构的诊断评估报告的残疾儿童康复补助申请审批，到定点康复机构进行康复训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0-6岁残疾儿童数量	4人	1人	5	1.25	按照实际补助，因只有1人符合补助条件	
		质量指标	资金足额发放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期	≤1年	1年	15	15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2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2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家庭负担	有效减轻	有效减轻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生活质量，解决家庭后顾之忧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疾儿童满意度	≥95%	95%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5.2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3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七岁以上残疾少年康复补助）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郑静瑜			联系电话	83755377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	2	2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	2	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北京市残疾儿童少年康复补助办法的通知》（京残发〔2019〕42号）和《关于印发北京市残疾儿童少年康复补助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京残发〔2020〕5号）政策要求，开展残疾儿童康复补助工作。对符合条件的七岁以上持有残疾人证或指定医疗机构的诊断评估报告的残疾儿童康复补助申请审批，到定点康复机构进行康复训练。				对符合条件的七岁以上持有残疾人证或指定医疗机构的诊断评估报告的残疾儿童康复补助申请审批，到定点康复机构进行康复训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七岁以上残疾儿童数量	2人	2人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足额发放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期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2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2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减轻家庭负担	有效减轻	有效减轻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生活质量,解决家庭后顾之忧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疾儿童满意度	≥95%	95%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3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吴丽华		联系电话	83755377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48	1.3	1.3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48	1.3	1.3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补贴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减轻残疾人生活负担。				补贴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减轻残疾人生活负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残疾人数	50人	50人	10	10	
		质量指标	应发尽发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3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1.3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补贴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减轻残疾人生活负担	减轻残疾人生活负担	减轻残疾人生活负担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残疾人的归属感、幸福感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满意度	≥90%	9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中央）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常艳宏			联系电话	83755329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4527	1.4527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4527	1.4527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北京市实行社区管理的退休人员服务经费管理暂行办法》（京财社〔2006〕939号）、《京人社服字〔2020〕71号》，开展“社区管理退休人员服务经费”的管理工作，从而丰富退休人员的业余生活，享受丰富多彩的精神食粮。标准：人均不低于200元			根据《北京市实行社区管理的退休人员服务经费管理暂行办法》（京财社〔2006〕939号）、《京人社服字〔2020〕71号》，开展“社区管理退休人员服务经费”的管理工作，从而丰富退休人员的业余生活，享受丰富多彩的精神食粮。标准：人均不低于200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内市属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数量	1人	1人	20	20	
		质量指标	补贴经费使用的足额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4527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1.4527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退休人员的业余生活，享受丰富多彩的精神食粮	得到提高	得到提高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丰富退休人员的业余生活，享受丰富多彩的精神食粮	得到提高	得到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属国有企业退休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疫情防控经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魏磊		联系电话	83755389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41.31	41.31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41.31	41.31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花乡街道疫情防控工作顺利开展，加强统筹安排协调，提高街道防疫水平。				保障花乡街道疫情防控工作顺利开展，加强统筹安排协调，提高街道防疫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观察点点位数量	1个	1个	20	20		
		质量指标	街道防疫水平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期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41.31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41.31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统筹安排协调	有效加强	有效加强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街道防疫水平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丰台区2022年第四批控违拆违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从磊磊		联系电话	83755306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1239.2595	1239.2595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239.2595	1239.259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确保2023年拆违治乱工作进行顺利，做好街道拆除违法建设专项资金的保障工作。依照花乡街道目前已完成的销账数量和属地的实际需求，结合2023年度拆违工作任务，按照300元/平方米的标准予以拨付。			为确保2023年拆违治乱工作进行顺利，做好街道拆除违法建设专项资金的保障工作。依照花乡街道目前已完成的销账数量和属地的实际需求，结合2023年度拆违工作任务，按照300元/平方米的标准予以拨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拆违面积	41308.65 平方米	41308.65 平方米	10	10	
		质量指标	达到销账验收标准	达到标准	达到标准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期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239.2595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1239.2595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环境治理水平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无	无	无	0	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2%	92%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泊寓集中隔离点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战子怡			联系电话	83755389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1440.483243	1440.483243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440.483243	1440.483243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加强疫情防控工作，设置集中隔离点用于重点人员集中隔离观察工作，保障集中隔离点日常工作运转。				加强了疫情防控工作，设置集中隔离点用于重点人员集中隔离观察工作，保障集中隔离点日常工作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隔离点数量	1个	1个	10	10	
		质量指标	集中隔离点运转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期	≤11月	11月	20	2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440.483243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1440.483243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集中隔离点正常运转，加强疫情防控工作	有效加强	有效加强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防控疫情工作有效持续开展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7-12月农村地区平房村公厕环境核酸检测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闫春段			联系电话	83755375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1.232	1.232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232	1.23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平房区公厕环境核酸采样，有效控制疫情发展。				完成平房区公厕环境核酸采样，有效控制疫情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平房区公共厕所数量	11个	11个	10	10	
		质量指标	平房区公厕环境核酸采样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环境采样时间	7-12月	7-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1.232万元	1.232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切实保障地区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完成平房区公共厕所环境采样，使疫情发展形势得到有效控制。	有效控制	有效控制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90%	9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明春苑地区居民天然气改造项目区级资金（2022年投资计划）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郑碧云			联系电话	83755382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64.52348	664.52348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664.52348	664.5234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明春苑地区液化石油气设施建于1998年，设计寿命25年，目前已使用24年，相关设施和管道均老化严重，特别是地下和楼内穿楼板隐蔽部位管线，锈蚀严重，已多次发生设备故障和管线老化引发的停气事件，对居民正常生活造成影响。			明春苑地区液化石油气设施建于1998年，设计寿命25年，目前已使用24年，相关设施和管道均老化严重，特别是地下和楼内穿楼板隐蔽部位管线，锈蚀严重，已多次发生设备故障和管线老化引发的停气事件，对居民正常生活造成影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小区数量	4个	4个	5	5	
		数量指标	改造居民户数	≥1700户	1730户	5	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期	≤1年	1年	20	2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664.52348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664.5234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居民用上清洁安全、实惠的天然气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彻底消除安全隐患，保障居民正常生活	彻底消除安全隐患，保障居民正常生活	彻底消除安全隐患，保障居民正常生活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95%	95%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美丽乡村运维-三类公厕管护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宋建国			联系电话	83755374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24.75	24.75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24.75	24.7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公厕干净卫生,提升环境,正常运行			保障公厕干净卫生,提升环境,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厕数量	11个	11个	20	20	
		质量指标	及时拨付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预算期	≤1年	12月底结束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24.75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24.7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公厕干净卫生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环境,正常运行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80%	8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花乡街道康润西里社区办公和服务用房装修经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淳于茂兴			联系电话	83755379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15.877471	15.877471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5.877471	15.877471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花乡街道新建社区办公和服务用房装修，保障新建社区居委会正常运行。				花乡街道新建社区办公和服务用房装修，保障新建社区居委会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数量	1个	1个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预算期	≤1年	10月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15.877471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15.877471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新建社区正常运转	新建社区正常运转	新建社区正常运转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居民事务正常办理	居民事务正常办理	居民事务正常办理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70%	70%	10	8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8.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生活垃圾分类设施专项提升资金（市级资金）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宋建国			联系电话	83755374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308316	22.308316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308316	22.30831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居民生活质量，垃圾分类工作持续推进				提升居民生活质量，垃圾分类工作持续推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社区村数量	≤19个	19个	10	10	
		数量指标	各社区村清运垃圾次数	≥1次/天	≥1次/天	10	1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预算期	≤1年	12月底结束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22.308316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22.308316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居民生活质量	提升居民生活质量	提升居民生活质量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垃圾分类工作持续推进	垃圾分类工作持续推进	垃圾分类工作持续推进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92%	92%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新建社区办公用房装修经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淳于茂兴			联系电话	83755379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34.076546	34.076546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34.076546	34.07654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花乡街道新建社区办公和服务用房装修，保障新建社区居委会正常运行。			花乡街道新建社区办公和服务用房装修，保障新建社区居委会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数量	1个	1个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预算期	≤1年	10月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34.076546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34.076546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新建社区正常运转	新建社区正常运转	新建社区正常运转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居民事务正常办理	居民事务正常办理	居民事务正常办理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70%	70%	10	8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8.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第四季度常态化核酸检测经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马慧博			联系电话	8375539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379.226208	379.226208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379.226208	379.22620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第四季度常态化核酸检测，确保日常疫情防控工作有序推进。				用于第四季度常态化核酸检测，确保日常疫情防控工作有序推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核酸点位数	≥11个	11个	10	10	
		质量指标	核酸点位正常运转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期	≤1年	1年	20	2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379.226208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379.22620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日常疫情防控工作有序推进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常态化核酸检测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90%	9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新冠疫苗接种街镇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张悦涵			联系电话	83755375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32.28	32.28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32.28	32.2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了加快推进新冠疫苗应接种尽接，为居民建立安全屏障。				为了加快推进新冠疫苗应接种尽接，为居民建立安全屏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村数量	≥17个	19个	10	10	
		质量指标	疫苗接种有序进行	疫苗接种有序进行	疫苗接种有序进行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预算期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32.28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32.2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推进疫苗接种工作	持续推进	持续推进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做好疫情防控工作，保护群众生命健康	做好疫情防控工作，保护群众生命健康	做好疫情防控工作，保护群众生命健康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90%	90%	10	8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8.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丰台区新发地地区街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服务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张京			联系电话	83755380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128	128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28	12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实施期为2023年至2025年。 项目期目标为：为深入贯彻《北京城市总体规划（2016年-2035年）》和《丰台分区规划(国土空间规划)（2017年-2035年）》，落实市政府主要领导研究丰台区经济社会发展有关工作时对河西地区规划建设的指示精神，落实区委区政府制定的《推动河西地区高质量发展专项行动计划（2021-2025年）》，结合首都“四个中心”建设的新要求和河西高质量发展的目标，按照区领导控规全覆盖的工作指示要求，落实北京市政府高质量发展要求，编制丰台区新发地地区街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为后续各项目规划建设提供条件，并推动片区交通、公共服务建设，提升人居环境建设，推动花乡地区整体高质量发展。 2023年度目标为：2023年底前完成项目采购并签订项目合同，完成阶段性成果。 2024年度目标为：2024年底前形成街区控规报审成果。 2025年度目标为：2025年底前完成最终成果，完成全部支付。			项目实施期为2023年至2025年。 项目期目标为：为深入贯彻《北京城市总体规划（2016年-2035年）》和《丰台分区规划(国土空间规划)（2017年-2035年）》，落实市政府主要领导研究丰台区经济社会发展有关工作时对河西地区规划建设的指示精神，落实区委区政府制定的《推动河西地区高质量发展专项行动计划（2021-2025年）》，结合首都“四个中心”建设的新要求和河西高质量发展的目标，按照区领导控规全覆盖的工作指示要求，落实北京市政府高质量发展要求，编制丰台区新发地地区街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为后续各项目规划建设提供条件，并推动片区交通、公共服务建设，提升人居环境建设，推动花乡地区整体高质量发展。 2023年度目标为：2023年底前完成了项目采购并签订项目合同，完成阶段性成果，阶段性成果《丰台区FT00-2414、2415街区控制性详细规划（街区层面）（2022年-2035年）》上报规自分局审核。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丰台区FT00-2414、2415街区控制性详细规划（街区层面）（2022年-2035年）》阶段性成果	1套	1套	10	10	
		质量指标	阶段性成《丰台区FT00-2414、2415街区控制性详细规划（街区层面）（2022年-2035年）》上报规自分局审核	已上报	已上报	10	10	
		时效指标	2023年底前形成阶段性成果	2023年12月31日前	2023年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28.00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128.00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结合上位规划要求、地区发展诉求等，明确新时代背景下规划范围整体及所辖各街区的规划功能定位与发展目标，阐述规划理念、原则等内容。提出综合指标、空间结构等整体性内容，解决现状实际问题。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规划管理和相关决策提供支撑	提供支撑	提供支撑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90%	尚未完成，待通过市规自委审查后进行满意度调查	10	7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7.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丰台区羊坊坨台地区街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服务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张京			联系电话	83755380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239.79	239.79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239.79	239.79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实施期为2023年至2025年。 项目期目标为：为深入贯彻《北京城市总体规划（2016年-2035年）》和《丰台分区规划(国土空间规划)(2017年-2035年)》，落实市政府主要领导研究丰台区经济社会发展有关工作时对河西地区规划建设的指示精神，落实区委区政府制定的《推动河西地区高质量发展专项行动计划（2021-2025年）》，结合首都“四个中心”建设的新要求和河西高质量发展的目标，按照区领导控规全覆盖的工作指示要求，落实北京市政府高质量发展要求，编制丰台区羊坊坨台地区街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为后续各项目规划建设提供条件，并推动片区交通、公共服务建设，提升人居环境建设，推动花乡地区整体高质量发展。 2023年度目标为：2023年底前完成项目采购并签订项目合同，完成阶段性成果。 2024年度目标为：2024年底前形成街区控规报审成果。 2025年度目标为：2025年底前完成最终成果，完成全部支付。			项目实施期为2023年至2025年。 项目期目标为：为深入贯彻《北京城市总体规划（2016年-2035年）》和《丰台分区规划(国土空间规划)(2017年-2035年)》，落实市政府主要领导研究丰台区经济社会发展有关工作时对河西地区规划建设的指示精神，落实区委区政府制定的《推动河西地区高质量发展专项行动计划（2021-2025年）》，结合首都“四个中心”建设的新要求和河西高质量发展的目标，按照区领导控规全覆盖的工作指示要求，落实北京市政府高质量发展要求，编制丰台区羊坊坨台地区街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为后续各项目规划建设提供条件，并推动片区交通、公共服务建设，提升人居环境建设，推动花乡地区整体高质量发展。 2023年度目标为：2023年底前完成项目采购并签订项目合同，完成阶段性成果。 2024年度目标为：2024年底前形成街区控规报审成果。 2025年度目标为：2025年底前完成最终成果，完成全部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丰台区FT00-1524、1525、2411、2412街区控制性详细规划（街区层面）（2022年-2035年）》阶段性成果	1套	1套	10	10	
		质量指标	阶段性成《丰台区FT00-1524、1525、2411、2412街区控制性详细规划（街区层面）（2022年-2035年）》上报规自分局审核	已上报	已上报	10	10	
		时效指标	2023年底前形成阶段性成果	2023年12月31日前	2023年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239.79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239.79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结合上位规划要求、地区发展诉求等，明确新时代背景下规划范围整体及所辖各街区的规划功能定位与发展目标，阐述规划理念、原则等内容。提出综合指标、空间结构等整体性内容，解决现状实际问题。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规划管理和相关决策提供支撑	提供支撑	提供支撑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街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完成后上报市规自委审查通过	≥90%	尚未完成，待通过市规自委审查后进行满意度调查	10	7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7.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花乡街道郭公庄北街社区办公和服务用房装修经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淳于茂兴			联系电话	83755379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34.750791	34.750791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34.750791	34.750791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花乡街道新建社区办公和服务用房装修,保障新建社区居委会正常运行。				花乡街道新建社区办公和服务用房装修,保障新建社区居委会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数量	1个	1个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预算期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34.750791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34.750791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新建社区正常运转	新建社区正常运转	新建社区正常运转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居民事务正常办理	居民事务正常办理	居民事务正常办理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70%	70%	10	8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8.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社区服务空间开放式建设项目（23年社会建设市级经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淳丰茂兴			联系电话	83755375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20	2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20	2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建设社区开放式空间，提升社区服务效率，丰富社区居民活动。				建设社区开放式空间，提升社区服务效率，丰富社区居民活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社区数量	1个	1个	10	10	
		质量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期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20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2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区服务水平，方便社区服务居民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营造适宜居住环境，提升居民幸福指数	营造适宜居住环境，提升居民幸福指数	营造适宜居住环境，提升居民幸福指数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9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羊坊村棚改项目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张京		联系电话	83755380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3082.295654	3082.295654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3082.295654	3082.29565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推动土地上市，进行羊坊村棚改，保障地块如期入市，同时维护地区社会稳定。			为推动土地上市，进行羊坊村棚改，保障地块如期入市，同时维护地区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地上市面积	6.1677505万平方米	6.1677505万平方米	10	10	
		数量指标	上市地块	2块	2块	10	10	
		质量指标	按期足额支付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预算期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3082.295654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3082.295654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该项目尽快实现收尾，同时维护地区社会稳定	有效推动	有效推动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先行上市，地块如期入市，推动该项目尽快实现收尾，同时维护地区社会稳定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民满意度	≥90%	9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优才计划项目(23年社会建设市级经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淳于茂兴			联系电话	83755379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	8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	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优秀社区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试点,建立社区社会工作服务机制。			优秀社区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试点,建立社区社会工作服务机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社会工作专业人才	5人	5人	10	10	
		数量指标	完成直接服务案例	≥4个	5个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进度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期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8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形成服务案例服务档案	形成服务案例服务档案	形成服务案例服务档案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立社区社会工作服务机制	建立社区社会工作服务机制	建立社区社会工作服务机制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社会工作专业人才满意度	≥80%	8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街镇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建设项目（23年社会建设市级经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淳于茂兴			联系电话	83755375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13	13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3	13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整合社会资源实现站点功能聚合，资金融合，畅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			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整合社会资源实现站点功能聚合，资金融合，畅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社区数	≥1个	4个	5	5	
			按街道社区实际情况每年完成服务案例数量	≥10个	10个	5	5	
			按街道社区实际情况每年完成专业督导时间	≥60小时	60小时	5	5	
		质量指标	街道社会工作服务中心正常运转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12月	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控制金额	≤13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13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辖区居民	服务辖区居民	服务辖区居民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本地区社会工作发展	促进本地区社会工作发展	促进本地区社会工作发展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率	≥90%	9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社区邻里互助服务活动项目（23年社会建设市级经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丁嘉玉			联系电话	83755379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0.6	0.6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6	0.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围绕“以邻为伴 与邻为善 共建美好家园 打造丰台好邻居”这一主题，指导各社区开展丰富多彩的活动，创建和谐的邻里关系。				围绕“以邻为伴 与邻为善 共建美好家园 打造丰台好邻居”这一主题，指导各社区开展丰富多彩的活动，创建和谐的邻里关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活动次数	≥6次	4次	10	6.67	
		质量指标	活动完成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9月	11月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控制金额	≤0.6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0.6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做好社区邻里节的氛围营造	做好社区邻里节的氛围营造	做好社区邻里节的氛围营造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社区居民参与社区治理的积极性	提高社区居民参与社区治理的积极性	提高社区居民参与社区治理的积极性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居民满意度	≥90%	9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5.6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1年度耕地保护补偿资金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郑碧云			联系电话	83755380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1.0337	1.0337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0337	1.0337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符合要求的现状耕种的耕地进行补偿,充分调动各方积极性,落实耕地保护共同责任,实现耕地数量和质量的双提高。				对符合要求的现状耕种的耕地进行补偿,充分调动各方积极性,落实耕地保护共同责任,实现耕地数量和质量的双提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耕地面积	103.37亩	103.37亩	10	10	
		质量指标	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年限	≤1年	2023年9月22日拨付完成	20	2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1.0337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1.0337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充分调动各方积极性,落实耕地保护共同责任	充分调动各方积极性,落实耕地保护共同责任	充分调动各方积极性,落实耕地保护共同责任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制止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	绿化美化辖区环境	绿化美化辖区环境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集体人员满意度	≥85%	85%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城乡结合部重点村安全隐患整治资金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杜莹			联系电话	83755389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104	104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04	10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城乡结合部重点村安全隐患整治资金，拟划分至相关村域。				2023年城乡结合部重点村安全隐患整治资金，拨付村数量1个，划分至新发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拨付村数量	≥1个	1个	20	20	
		质量指标	应发尽发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拨付资金	≤104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104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健全农村人居环境管护机制，创新管理模式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打造安全有序，干净整洁的城乡环境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安全感满意度	≥80%	8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花乡街道康润南里社区办公和服务用房装修经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淳于茂兴			联系电话	83755379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33.766392	33.766392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33.766392	33.76639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花乡街道新建社区办公和服务用房装修，保障新建社区居委会正常运行。			花乡街道新建社区办公和服务用房装修，保障新建社区居委会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数量	1个	1个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预算期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33.766392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33.766392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新建社区正常运转	新建社区正常运转	新建社区正常运转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居民事务正常办理	居民事务正常办理	居民事务正常办理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70%	70%	10	8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8.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旅游公共服务设施提升项目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王天媛			联系电话	83755371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42	42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42	4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善改造北京世界公园内陈旧老化的厕所基础设施,改造东门卫生间和埃及卫生间,满足日益增长的游客量和更多群体需求。				完善改造北京世界公园内陈旧老化的厕所基础设施,改造东门卫生间和埃及卫生间,满足日益增长的游客量和更多群体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厕所改造数量	≤2个	2个	5	5	
			改造面积	≤202平方米	202平方米	5	5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2月	10月	20	2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总额	≤42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42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改造园内陈旧老化的基础设施,提升景区卫生间环境	改造园内陈旧老化的基础设施,提升景区卫生间环境	改造园内陈旧老化的基础设施,提升景区卫生间环境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足日益增长的游客量和更多群体需求	满足日益增长的游客量和更多群体需求	满足日益增长的游客量和更多群体需求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游客满意度	≥80%	8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泊寓集中隔离点运行经费（第二批）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战子怡		联系电话	83755389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1329.323749	1329.323749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329.323749	1329.323749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加强疫情防控工作，设置集中隔离点用于重点人员集中隔离观察工作，保障集中隔离点日常工作运转。				为加强疫情防控工作，设置集中隔离点用于重点人员集中隔离观察工作，保障集中隔离点日常工作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隔离点数量	1个	1个	10	10		
		质量指标	集中隔离点运转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期	≤11月	11月	20	2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329.323749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1329.323749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集中隔离点日常运转，加强疫情防控工作	有效加强	有效加强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防控疫情工作有效持续开展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体制资金-应急经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赵楠		联系电话		8375535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146.735114	146.735114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46.735114	146.73511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城市管理维护、辖区安全稳定、社会事务管理、社区建设与服务、基层政权建设、机构运行和运转、疫情防控、创卫创城等方面提供财政资金，发挥资金保障作用，推动花乡街道综合稳步发展。			通过对城市管理维护、辖区安全稳定、社会事务管理、社区建设与服务、基层政权建设、机构运行和运转、疫情防控、创卫创城等方面提供财政资金，发挥资金保障作用，推动花乡街道综合稳步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村数量	≤19个	≤19个	5	5	
		数量指标	社区装修工程面积	550平方米	550平方米	5	5	
		数量指标	搭拆围挡处理工作	1项	1项	5	5	
		数量指标	防疫物资种类	≥10种	≥10种	5	5	
		数量指标	垃圾清运处理量	31252公斤	31252公斤	5	5	
		质量指标	防疫物资领取发放率	100%	100%	5	5	
		质量指标	垃圾清运率	100%	100%	5	5	
		质量指标	拆除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期限	1年	1年	5	5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46.735114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146.735114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本街道各项工作正常开展，提高周边环境整洁度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本街道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丰台区2023年第一批控违拆违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从磊磊		联系电话	83755306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90.5643	90.5643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90.5643	90.5643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确保2023年拆违治乱工作进行顺利,做好街道拆除违法建设专项资金的保障工作。依照花乡街道目前已完成的销账数量和属地的实际需求,结合2023年度拆违工作任务,按照300元/平方米的标准予以拨付。			为确保2023年拆违治乱工作进行顺利,做好街道拆除违法建设专项资金的保障工作。依照花乡街道目前已完成的销账数量和属地的实际需求,结合2023年度拆违工作任务,按照300元/平方米的标准予以拨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拆违面积	3018.81平方米	3018.81平方米	10	10	
		质量指标	达到销账验收标准	达到标准	达到标准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期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90.5643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90.5643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环境治理水平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障拆违工作进行顺利	持续保障	持续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2%	92%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美丽乡村运维-生活垃圾运输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宋建国		联系电话	83755374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49.709358	49.709358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49.709358	49.70935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贯彻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有关部署，扎实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新的五年提升行动，建立健全农村地区基础设施运维长效管护机制，保障基础设施长期有效发挥作用。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贯彻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有关部署，扎实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新的五年提升行动，建立健全农村地区基础设施运维长效管护机制，保障基础设施长期有效发挥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数量	5个	5个	10	10		
		数量指标	各社区村清运垃圾次数	≥1次/天	≥1次/天	10	10		
		质量指标	提升农村人居环境，保障基础设施长期有效发挥作用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期	≤1年	12月底结束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49.709358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49.70935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基础设施长期有效发挥作用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农村人居环境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80%	8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3年城乡特困人员夏季防暑降温费（社会孤老临时困难补助）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柳影			联系电话	8375539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0.02	0.02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0.02	0.0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夏季高温天气已至，为体现党和政府对特困人员关怀，向特困人员发放防暑降温费，每人200元标准。				夏季高温天气已至，为体现党和政府对特困人员关怀，向特困人员发放防暑降温费，每人200元标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人员	1人	1人	10	10	
		质量指标	及时足额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0	2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0.02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0.02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体现党和政府关心特困人员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群众的幸福感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特困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首都绿化美化创建奖励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郑碧云		联系电话	83755380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	1.2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2	1.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纪念林养护单位和花园式单位给予资金补助,用于重点纪念林管护水平提升的重点保护设施、特护特养措施,作为生态文明宣传教育基地服务保障和花园式单位创建奖励,有效落实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			对纪念林养护单位和花园式单位给予资金补助,用于重点纪念林管护水平提升的重点保护设施、特护特养措施,作为生态文明宣传教育基地服务保障和花园式单位创建奖励,有效落实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拨付单位	2个	2个	20	20	
		质量指标	林地绿地及纪念林养护及时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期	≤1年	2023年10月31日完成拨付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1.2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1.2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改善生产生活环境,提高辖区整体环境质量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得到有效落实	有效落实	有效落实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95%	95%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丰台区平安铁路桥下及铁路周边绿化改造提升项目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郑碧云			联系电话	83755380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413.773005	413.773005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413.773005	413.77300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区铁专办关于明确2023年度花乡街道铁路沿线绿化提升任务的通知》要求，对辖区内两个地块56458.815平方米开展绿化提升工作，确保铁路运行安全和辖区环境景观和谐，提升辖区安全发展质量和绿色生态环境质量。			根据《区铁专办关于明确2023年度花乡街道铁路沿线绿化提升任务的通知》要求，对辖区内两个地块56458.815平方米开展绿化提升工作，确保铁路运行安全和辖区环境景观和谐，提升辖区安全发展质量和绿色生态环境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化提升面积	56458.815平方米	60382.22平方米	20	2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其中一个地块未竣工	10	8	其中一个地块未竣工
		时效指标	项目预算期	≤12月	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413.773005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413.77300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铁路运行安全和辖区环境景观和谐	确保铁路运行安全和辖区环境景观和谐	确保铁路运行安全和辖区环境景观和谐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辖区安全发展质量和绿色生态环境质量	提升辖区安全发展质量和绿色生态环境质量	提升辖区安全发展质量和绿色生态环境质量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90%	9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7.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美丽乡村运维-路灯运维管护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宋建国			联系电话	83755374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4.77	4.77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4.77	4.77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夜间循环巡查方式，全方位对路灯进行管护，发现故障及时处理，保障路灯照明正常				通过夜间循环巡查方式，全方位对路灯进行管护，发现故障及时处理，保障路灯照明正常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运维路灯数量	477盏	477盏	20	20	
		质量指标	路灯正常使用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运维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4.77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4.77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夜间循环巡查方式，全方位对路灯进行管护，保障居民夜间出行安全	保障居民夜间出行安全	保障居民夜间出行安全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路灯照明正常	保障路灯照明正常	保障路灯照明正常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92%	92%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3年人口抽样调查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赵晖			联系电话	83755372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1.8374	1.82024	10	99%	9.9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8374	1.82024	—	99%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定期开展年度人口抽样调查，全面、准确反映全区人口变化情况，及时监测人口调控目标的实现程度，为实现有效的人口管理和调控手段，解决人口资源环境矛盾提供决策依据。				定期开展年度人口抽样调查，全面、准确反映全区人口变化情况，及时监测人口调控目标的实现程度，为实现有效的人口管理和调控手段，解决人口资源环境矛盾提供决策依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口抽样调查入户数量	680户	680户	10	10	
		质量指标	按时足额拨付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期	≤1年	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1.8374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1.82024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准确反映全区人口变化情况，及时监测人口调控目标的实现程度	全面、准确反映全区人口变化情况，及时监测人口调控目标的实现程度	全面、准确反映全区人口变化情况，及时监测人口调控目标的实现程度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实现有效的人口管理和调控手段，解决人口资源环境矛盾提供决策依据	为实现有效的人口管理和调控手段，解决人口资源环境矛盾提供决策依据	为实现有效的人口管理和调控手段，解决人口资源环境矛盾提供决策依据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抽样人员满意度	≥80%	8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8.9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社会孤老临时困难补助（中秋国庆慰问及换季服装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冯言			联系电话	8375539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105	0.105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105	0.10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了让集中供养的特困人员温暖过冬，为其提供换季服装，让他们在冬季里感到浓浓暖意，体现政府对特殊群体的关心爱意。				为了让集中供养的特困人员温暖过冬，为其提供换季服装，让他们在冬季里感到浓浓暖意，体现政府对特殊群体的关心爱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秋国庆慰问及换季服装人员数量	1人	1人	10	10		
		质量指标	按时足额支付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期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期	≤0.105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0.10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中秋国庆慰问，体现党和政府关爱	有效体现	有效体现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促进社会的和谐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慰问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丰台区个人违规电动三四轮车回收处置奖励经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杜莹			联系电话	83755389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99.54	99.54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99.54	99.5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付辖区居民淘汰违规三四轮车奖励经费。				支付辖区居民淘汰1008辆违规三四轮车发放奖励经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违规三四轮车奖励数量	≥910辆	1008辆	20	20	
		质量指标	应发尽发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拨付奖励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99.54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99.54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削减辖区个人违规三四轮车数量	有效削减	有效削减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辖区安全形势平稳有序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淘汰三四轮车居民满意度	≥80%	8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郭公庄雨水泵站工程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宫雨霏		联系电话	83755382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113.8002	113.8002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13.8002	113.800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强化区域防汛应急基础设施能力,提升城市韧性,我街道拟建设郭公庄雨水泵站项目。该项目位于郭公庄村,涉及征地拆迁面积2.024亩,项目主体为北京市绿化隔离地区基础设施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为强化区域防汛应急基础设施能力,提升城市韧性,我街道拟建设郭公庄雨水泵站项目。该项目位于郭公庄村,涉及征地拆迁面积2.024亩,项目主体为北京市绿化隔离地区基础设施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征地拆迁面积	2.024亩	2.024亩	20	20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间进度完成	≤1年	资金已拨付,但征地手续未完成	10	9	征地手续未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113.8002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113.8002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	
		社会效益指标	强化区域防汛应急基础设施能力	强化区域防汛应急基础设施能力	强化区域防汛应急基础设施能力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城市韧性	提升城市韧性	提升城市韧性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80%	80%	10	9	征地手续完成后,进行满意度调查
	总分:					100	98.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新发地疫情防控资金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李鑫澎		联系电话	83755381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1431.698681	1431.698681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431.698681	1431.698681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丰台区政府、区新发地防疫工作专班安排, 2022年9月28日起, 新发地连续出现新冠肺炎疫情, 由花乡街道办事处牵头负责, 对下沉工作人员及阳性人员提供住宿、餐饮、消杀、垃圾清运、保安保洁、转运车辆、大数据筛查、核酸检测等服务。			按照丰台区政府、区新发地防疫工作专班安排, 2022年9月28日起, 新发地连续出现新冠肺炎疫情, 由花乡街道办事处牵头负责, 对下沉工作人员及阳性人员提供住宿、餐饮、消杀、垃圾清运、保安保洁、转运车辆、大数据筛查、核酸检测等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发地区域小区数量	≤7个	7个	10	10	
		数量指标	疫情防控点位	8个	8个	10	10	
		质量指标	防疫卫生水平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期限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431.698681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1431.698681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街道防疫水平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障新发地区域防疫工作有效进行	持续保障	持续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创卫及拆违治乱消除隐患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齐立红			联系电话	8375531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00	10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00	1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病媒生物防制（鼠蟑蚊蝇）消杀，降低蚊蝇密度，消除散在孳生地，提高辖区人居环境。				通过病媒生物防制（鼠蟑蚊蝇）消杀，降低蚊蝇密度，消除散在孳生地，提高辖区人居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村数量	≤20个	15个	10	10	
		质量指标	监测级别	达到B级及以上	达到B级及以上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期	≤1年	≤1年	15	15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00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100万元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蚊蝇密度，消除散在孳生地	有效消除	有效消除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辖区人居环境	得到提高	得到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疫情防控资金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张庚正		联系电话	83755336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141.920973	141.920973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41.920973	141.920973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花乡街道疫情防控工作顺利开展，加强统筹安排协调，提高街道防疫水平。			保障花乡街道疫情防控工作顺利开展，加强统筹安排协调，提高街道防疫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疫物资种类	≥10种	≥10种	5	5	
		数量指标	保安人员出勤次数	1002人次	1002人次	5	5	
		质量指标	防疫物资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保安人员到岗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期限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41.920973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为141.920973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街道防疫水平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障街道防疫工作有效进行	持续保障	持续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丰台区2023年第二批控违拆违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从磊磊		联系电话	83755306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447.498	447.498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447.498	447.49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确保2023年拆违治乱工作进行顺利，做好街道拆除违法建设专项资金的保障工作。依照花乡街道目前已完成的销账数量和属地的实际需求，结合2023年度拆违工作任务，按照300元/平方米的标准予以拨付。				为确保2023年拆违治乱工作进行顺利，做好街道拆除违法建设专项资金的保障工作。依照花乡街道目前已完成的销账数量和属地的实际需求，结合2023年度拆违工作任务，按照300元/平方米的标准予以拨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拆违面积	14916.6平方米	14916.6平方米	10	10		
		质量指标	达到销账验收标准	达到标准	达到标准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期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447.498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447.498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环境治理水平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障拆违工作进行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2%	92%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丰台区生态林养护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郑碧云			联系电话	83755380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105.633042	105.633042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05.633042	105.63304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统筹使用专项资金，做好生态林、郊野公园等养护工作，绿化美化辖区生态环境。				通过统筹使用专项资金，做好生态林、郊野公园等养护工作，绿化美化辖区生态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护单位数量	6个	6个	10	10		
		质量指标	符合养护标准	符合养护标准	符合养护标准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期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105.633042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105.633042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周边环境整洁度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绿化美化辖区生态环境	持续保障	持续保障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3%	93%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第一批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创无奖励资金（农村人居环境提升）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从磊磊			联系电话	83755306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1703.0137	1703.0137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703.0137	1703.0137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解决街镇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经济困难等问题，花乡街道按照区委区政府创无工作要求，认真组织落实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及集体土地上违法建设拆除销账工作。				为解决街镇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经济困难等问题，花乡街道按照区委区政府创无工作要求，认真组织落实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及集体土地上违法建设拆除销账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无奖励面积	124982.66平方米	124982.66平方米	10	10	
		质量指标	创无奖励应发尽发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期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1703.0137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1703.0137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农村集体经济困难	有效解决	有效解决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障拆违工作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2%	92%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第三批(部分)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创无奖励资金(农村人居环境提升)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从磊磊		联系电话		83755306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284.35948	284.35948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284.35948	284.3594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花乡街道按照区委区政府创无工作要求,认真组织落实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及集体土地上违法建设拆除销账工作。			花乡街道按照区委区政府创无工作要求,认真组织落实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及集体土地上违法建设拆除销账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无奖励面积	64685.96平方米	64685.96平方米	10	10	
		质量指标	创无奖励应发尽发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期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284.35948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284.35948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农村集体经济困难	有效解决	有效解决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障拆违工作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2%	95%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第二批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创无奖励资金（农村人居环境提升）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花乡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从磊磊			联系电话	83755306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	1443.499075	1443.499075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443.499075	1443.49907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花乡街道按照区委区政府创无工作要求，认真组织落实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及集体土地上违法建设拆除销账工作。				花乡街道按照区委区政府创无工作要求，认真组织落实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及集体土地上违法建设拆除销账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无奖励面积	189668.62平方米	189668.62平方米	10	10	
		质量指标	创无奖励应发尽发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期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数	≤1443.499075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1443.49907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农村集体经济困难	有效解决	有效解决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障拆违工作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2%	92%	10	9	未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
	总分：					100	99.00	